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NANSHAN POWER STATION CO., LTD

二〇〇五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06-21

二〇〇六年四月十一日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贺迎一董事因公务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授权孙玉林副董事长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分别经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魏文德先生、总经理傅博先生及财务总监陆小平先生、财务部部长陈学顺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目 录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
五、公司治理结构.....	15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7
七、董事会报告.....	18
八、监事会报告.....	27
九、重要事项.....	29
十、财务报告.....	34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77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法定中文名称: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 SHENZHEN NANSHAN POWER STATION CO., LTD

(二) 法定代表人: 魏文德

(三) 董事会秘书: 胡 琴

股证事务代表: 胡 琴

联系电话: (0755) 26003683

传 真: (0755) 26003684

电子信箱: investor@nspower.com.cn

联系地址: 中国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6、17 楼

(四) 注册地址: 中国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 18 号

邮政编码: 518052

办公地址: 中国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6、17 楼

邮政编码: 518053

公司网址: <http://www.nsrld.com.cn>

电子信箱: public@nspower.com.cn

(五) 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大公报》

【注】公司境外信息披露报纸从2006年4月11日起由《大公报》变更为《文汇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秘书处

(六)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及代码: G 南电 000037

深南电 B 200037

【注】2006 年 3 月 28 日公司 A 股简称由深南电 A 变更为 G 南电

(七) 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日期: 1990 年 4 月 6 日

首次注册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角咀



变更后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 18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股粤深总字第 101591 号

税务登记号码：粤税外字 440305930100069 号（14）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办公地址：

境内：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10 号健力宝大厦二十五楼

境外：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香港铜锣湾希慎道十号新宁大厦二十三楼

（八）释义：

公司、本公司：指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协孚公司：指公司持股 50%的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新电力公司：指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 100%的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兴德盛公司：指公司全资境外子公司——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工程公司：指公司持股 60%的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深南电（中山）公司：指公司持股 80%的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深南电（东莞）公司：指公司持股 55%的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铜陵深能公司：指公司持股 10%的安徽省铜陵深能发电有限公司。

能源环保公司：指公司持股 10%的深圳市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南山热电厂：指公司二级机构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南山热电厂。

中山南朗电厂：指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中山南朗电厂。

东莞高埗电厂：指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东莞高埗电厂。

中国证监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证监局：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深圳供电局：指广东电网公司深圳供电局。

指定报刊：指《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大公报》。

元：除特别说明之外，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或金额单位的本位币均指人民币元。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元)

项目	金 额
利润总额	10,105,692.18
净利润	29,919,685.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8,858,409.26
主营业务利润	-6,416,199.39
其他业务利润	13,540,779.98
营业利润	-119,373,824.91
投资收益	10,649,740.75
补贴收入	121,271,020.00
营业外收支净额	-2,441,24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134,745.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减额	-274,124,554.45

【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和金额

(单位: 元)

	2005 年
利润总额	10,105,692.18
补贴收入	121,271,020.00
主营成本	308,253.00
营业外收入	49,230.89
营业外支出	2,490,474.55
营业外收支差	-2,441,243.66
应减利润	119,138,029.34
所得税影响额	-359,934.36
原应交所得税	2,649,325.55
调整后所得税	2,289,391.19
减: 少数股东损益	-22,463,319.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858,409.26

(二) 按照国际会计准则调整对净利润和净资产的影响

	净资产 (千元)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净利润 (千元) (2005 年度)
按国际会计准则计算	1,507,407	29,919
遵照国际会计准则作出的调整:		
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影响调整		
可供出售财务资产之重估	17,966	0
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	1,525,373	29,919



(三) 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元)

项目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3,030,682,031.75	2,432,712,524.28	1,863,937,169.23
净利润	29,919,685.72	439,697,156.26	471,110,360.33
总资产	4,230,486,281.51	3,801,416,444.16	2,571,971,073.13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1,525,373,197.90	1,771,648,102.97	1,588,217,622.05
每股收益(元/股)	0.05	0.80	0.86
每股净资产(元/股)	2.78	3.23	2.90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78	3.20	2.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股)	-0.16	0.77	0.7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3	0.91	0.69
净资产收益率(%)	1.96%	24.82	29.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3%	23.93	24.26

(四) 利润表附表

项 目	2005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0.42%	-0.42%	-0.01	-0.01
营业利润	-7.83%	-7.83%	-0.22	-0.22
净利润	1.96%	1.96%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3%	-5.83%	-0.16	-0.16

(五)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其中:现金股利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547,965,998	289,582,724.22	426,136,538.68	121,690,618.46	507,962,842.07	273,982,999.00	-	1,771,648,102.97
本期增加	-	56,350,000.00	40,365,250.95	13,455,083.65	29,919,685.72	-	-	126,634,936.67
本期减少	-	2,211,591.79	56,350,000.00	-	314,348,249.95	273,982,999.00	-	372,909,841.74
期末数	547,965,998	343,721,132.43	410,151,789.63	135,145,702.11	223,534,277.84	0.00	-	1,525,373,197.90

【注】变动原因:

1、资本公积: 增加数系新电力公司本期动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按动用数确认相应的股权投资准备; 减少数系纳入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公司按投资比例形成的股权投资准备。

2、盈余公积: 增加数系按净利润提取的法定公积金和公益金; 减少数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本年动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相应减少盈余公积留存数。

3、未分配利润: 增加数系当年实现的净利润; 减少数是因按净利润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和分配 2004 年度现金股利所致。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表（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股）

内容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配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312,853,274							271,901,913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85,538,864							85,538,864
其中：国家股	30,829,682							30,829,682
国有法人股	54,709,182							54,709,182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13,783,159							113,783,159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113,531,251					-40,951,361	-40,951,361	72,579,890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61,700,661					-6,601,982	-6,601,982	55,098,679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74,553,935					-47,553,343	-47,553,343	327,000,592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64,846,135							64,846,13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08,565,928					+47,553,343	+47,553,343	156,119,271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73,412,063					+47,553,343	+47,553,343	220,965,406
三、股份总数	547,965,998							547,965,998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公司近三年未发行股票及衍生证券。

2、公司无现存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情况

1、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28,209 户，其中 A 股股东 16,657 户，较上年增加 3,972 户；B 股股东 11,552 户，较上年减少 1,015 户。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所持股占股本比例 (%)	股份性质	持有股份的质押或冻结情况
深圳市广聚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0	125,845,702	22.97	法人股	无
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0	83,748,408	15.28	外资法人股	无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0	62,697,297	11.44	法人股	无
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	54,709,180	9.98	法人股	无
腾达置业有限公司	0	47,553,343	8.68	B 股	未知
MORGAN STANLEY INT'L (CHINA)-FIRM	+12,533,475	22,366,183	4.08	B 股	未知
中山市高领投资有限公司	不详	11,040,088	2.02	A 股	未知
CMBLSA RE FTIF TEMPLETON ASIAN GRW FDI GTI 5496	不详	3,522,769	0.64	B 股	未知
SKANDIA GLOBAL FUNDS PLC	-1,331,041	3,410,000	0.62	B 股	未知
TOYO SECURITIES ASIA LIMITED-A/C CLIENT.	不详	3,394,282	0.62	B 股	未知

【注】(1)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国家持有股份为 30,829,682 股。

(2) 第 3 名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第 2 名股东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100%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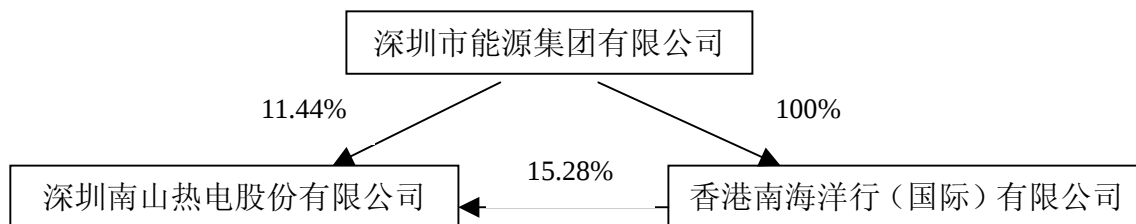
(3) 2004 年 6 月 2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5】23 号《关于核准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外资股上市流通的通知》批准，腾达置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非上市外资股计 47,553,343 股转为上市流通 B 股，自 2005 年 6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 B 股市场上市流通。

(4) 第 6 名至第 10 名股东均为社会公众股东，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3、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没有控股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第一大股东。法定代表人为高自民；成立于 1985 年 7 月 15 日；注册资本：95,555.5556 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各种常规能源（包括电、热、煤、油和气）和新能源的开发、生产、购销；各种能源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管理和经营；经营能源工程项目所需的设备及其配件、器材、铝材、木材、水泥和其它原材料；经营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审证字第 147 文办理）；经营为能源工程配套的人员培训、咨询及其它相关服务业务（具体另行申报）；环保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投资和经营为能源项目所需燃料、原料及设备的运输业务（公路、沿海、远洋）。物业管理（凭物业管理资格证书经营）、自有物业租赁。

公司实际第一大股东与公司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图：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第一大股东没有发生变更。

4、前十名 A 股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年末持股数
1	中山市高领投资有限公司	11,040,088
2	邹荣光	850,000
3	丛立霞	620,800
4	李琪	440,029
5	唐明芳	408,100
6	李晓贝	386,000
7	王剑成	348,200
8	杨丙田	344,521
9	王乐林	325,000
10	赵亮	318,200

【注】（1）第3名A股流通股股东丛立霞和第8名A股流通股股东杨丙田存在关联关系。

（2）其他A股流通股股东，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5、前十名 B 股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年末持股数
1	腾达置业有限公司	47,553,343
2	MORGAN STANLEY INT'L (CHINA)-FIRM	22,366,183
3	CMBLSA RE FTIF TEMPLETON ASIAN GRW FD GTI 5496	3,522,769
4	SKANDIA GLOBAL FUNDS PLC	3,410,000
5	TOYO SECURITIES ASIA LIMITED-A/C CLIENT.	3,394,282
6	内藤证券株式会社	3,194,124
7	金榜证券控股有限公司	2,259,559
8	DEUTSCHE BANK AG LONDON	2,130,432
9	GUOTAI JUNAN SECURIES HONG KONG LIMITED	1,511,500
10	南方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400,000

【注】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未知前 10 名 B 股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6、其他持股 10%以上（含 10%）法人股股东

（1）深圳市广聚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2.97%；法定代表人：仲澄漂；成立于 1989 年 5 月 31 日；注册资本：1,111 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兴办实业，电力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2) 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5.28%，法定代表人：于春玲；成立于 1985 年 5 月 15 日；注册资本：1,533 万港元；经营范围：能源电力。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魏文德	董事长	男	58	2005.1-2006.6	0	0		0
王建彬	副董事长	男	42	2003.6-2006.6	0	0		0
孙玉林	董事 副董事长	男	54	2003.6-2005.8 2005.8-2006.6	0	0		0
傅 博	董事 总经理	男	43	2005.1-2006.6	0	0		64.09
于春玲	董事	女	40	2003.6-2006.6	0	0		0
李 立	董事	男	62	2003.6-2006.6	0	0		0
赵 效	董事	男	60	2003.6-2006.6	0	0		0
仲澄溧	董事	男	58	2003.6-2006.6	0	0		0
贺迎一	董事	男	49	2005.8-2006.6	0	0		0
黄速建	独立董事	男	50	2003.6-2006.6	0	0		6.67
刘占军	独立董事	男	47	2003.6-2006.6	0	0		6.67
周成新	独立董事	男	50	2003.6-2006.6	0	0		6.67
徐景安	独立董事	男	64	2004.9-2006.6	0	0		6.67
于秀峰	独立董事	男	41	2004.11-2006.6	0	0		6.67
合 计					0	0		97.44

2、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朱天发	监事长	男	56	2003.6-2006.6	0	0		0
吉 明	监事	男	49	2003.6-2006.6	0	0		0
周 群	监事	男	41	2003.6-2006.6	0	0		0
贺迎一	监事	男	49	2003.6-2005.8	0	0		0
李永胜	监事	男	33	2003.6-2006.6	0	0		0
孙 鹏	监事	男	32	2005.8-2006.6	0	0		0
王仁东	员工监事	男	44	2003.6-2006.6	0	0		56.08
徐世纯	员工监事	男	54	2003.6-2006.6	0	0		44.05
合 计					0	0		100.13



3、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傅 博	董事总经理 副总经理	男	42	2005.1-2006.6 2003.6-2005.1	0	0		64.09
朱 伟	副总经理	男	48	2003.8-2006.6	0	0		59.87
林 青	副总经理	女	41	2003.10-2006.6	0	0		59.53
陆小平	财务总监	男	43	2003.8-2006.6	0	0		59.51
孙守林	总工程师	男	59	2003.8-2006.6	16,301	16,301		59.84
总 计					16,301	16,301		302.84

4、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	职务	任职期间
魏文德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997 年 11 月至今
王建彬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9 年 2 月至今
孙玉林	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999 年 12 月至今
于春玲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发展部部长	2003 年 4 月至今
李 立	腾达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1992 年至今
赵 效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2001 年 11 月至今
仲澄漂	深圳市广聚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 年 9 月至今
贺迎一	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0 年 4 月至今
朱天发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01 年 11 月至今
吉 明	深圳市广聚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0 年 9 月至今
周 群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	2003 年 3 月至今
孙 鹏	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市场业务部副经理	2004 年 5 月至今
李永胜	腾达置业有限公司	经理	1994 年至今

5、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1) 董事会成员

魏文德先生，董事长，高级政工师，毕业于海军第一航空学院飞行驾驶专业。1968年至1982年，历任海军航空兵独立二大队政治指导员、副大队长、政委，1982年至1992年，历任中海直集团深圳基地政委、经理，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1992年至1997年任深圳机场集团公司常务副总经理，1997年起在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期间兼任安委会常务副主任、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年1月19日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王建彬先生，副董事长，工商管理硕士。1989年起在深圳市深南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油品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职务。现任深圳市深南石油（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孙玉林先生，副董事长，高级工程师。1985 年至 1999 年，历任水利电力部办公厅部长秘书、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副处长、党组书记、深圳电联电力实业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高级工程师。现任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党组书记、副总经理，国家电网公司驻深圳经济发展联络处副主任。

傅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MBA）硕士，毕业于西安空军工程学院航空发动机专业。1984 年至 1993 年在西安空军工程学院航空机械工程系任讲师。1993 年 8 月起，历任本公司总经理秘书、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副总经理，1997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00 年 7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现任深南电（中山）公司、深南电（东莞）公司、兴德盛公司董事长，并兼任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董事。2005 年 1 月 19 日起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于春玲女士，董事，高级工程师，北京大学在职经济学硕士，毕业于武汉水利电力学院电厂建筑结构工程专业。历任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工程部技术员、土建合同工程师，深圳市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业务副主任、业务主任、燃贸部部长，现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发展部部长。

李立先生，董事。现任香港添利工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主席兼行政总裁、腾达置业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现为深圳市政协委员及深圳市、中山市、广州市荣誉市民。

仲澄漂先生，董事，工程师，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化工系。1989 年至 1999 年，历任深圳市深南石油（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检书记等职务，现任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和深圳市广聚电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效先生，董事，高级工程师，西安交通大学电机系工学硕士。历任西北电管局电力试验研究所系统室副主任、副所长，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电业部负责人、生技部部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现任深圳抽水蓄能电站筹建办主任。

贺迎一先生，董事，经济师，法学学士，毕业于河北大学经济管理专业。曾在水电部列车电业局第 53 列车电站、浙江镇海发电厂和浙江北仑发电厂工作，历任分场主任、经营副厂长等职务，2000 年起任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现任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深圳国电科贸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董



事长总经理。

黄速建先生，独立董事，1988年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获经济学博士学位，研究员，博士生导师。1988至今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研究人员。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管理科学研究中心主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博士生导师、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副会长、理事长，并任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洪城通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占军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管理学博士后，先后毕业于河南大学政治系、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经济系、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历任综合开发研究院（中国·深圳）秘书长助理、研究咨询部部长、经济学教授，现任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周成新先生，独立董事，1989年毕业于武汉大学法学院，获法学博士学位，美国密执安大学法学院访问学者。历任武汉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深圳市法制研究所副所长、副研究员。现任深圳市法制研究所所长、研究员，深圳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及法制委员会委员，并任深圳市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及深圳、珠海、上海、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东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兼职执业律师。

徐景安先生，独立董事，研究员，毕业于复旦大学新闻系。历任国家计委研究室科长、国家体改委处长、中国体改研究所副所长、深圳市体改委主任，现任深圳市徐景安投资顾问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新世纪文明研究会会长，成为中国人民大学和深圳大学兼职教授。

于秀峰先生，独立董事，法学博士，曾留学日本早稻田大学法学部。现为德恒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主任，在站吉林大学应用经济学博士后，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深圳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律师协会刑事辩护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新闻发言人，深圳市国际投融资商会副会长，香港中小企业总会名誉会长，南京大学兼职研究员。

（2）监事会成员

朱天发先生，监事长，注册会计师，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历任深圳经济特区电力开发公司财务部部长、董事，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副总会计师等职务，现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深圳



西部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

吉明先生，监事，管理学硕士，工程师，先后毕业于长春光学精密机械学院、复旦大学。1994 年至 1999 年，任深圳市深南石油（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现任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和深圳市广聚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周群先生，监事，经济师，华东地质学院工学学士。曾在深圳市地质局、深圳市南山区投资管理公司、深圳市国资办和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工作，历任助理工程师、办公室主任、副处长、董事局秘书处副部长等职。2001 年 12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

李永胜先生，监事，加拿大约克大学学士。曾任添利工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采购部总经理，现任腾达置业有限公司经理，依顿（广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营运总裁。

孙鹏先生，监事，大学本科，毕业于长沙电力学院。先后在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工作，2004 年 5 月任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市场业务部副经理，现任深圳国电科贸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国电科技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仁东先生，员工监事，硕士，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1990 年起，历任本公司开发部部长、工程部部长、副总工程师等职务，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工程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南电（东莞）公司董事。

徐世纯先生，员工监事，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有线电信专业。1990 年起在本公司工作，历任副总经理、总经济师、工会主席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南山热电厂副厂长。

（3）高级管理人员

傅博先生，董事总经理。见前述董事简历。

朱伟先生，副总经理，工程师，毕业于广东电力学校。1990 年起，历任本公司开发部副部长、供应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等职务，期间获得在职研究生学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协孚公司董事长。

林青女士，副总经理，高级工程师，湖南大学电力系电力系统专业硕士研究生。1997 年底，历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群部部长、党委委员、机关工会主席、



办公室主任、办公室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助理、工会办主任，2003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新电力公司董事长、铜陵深能公司董事。

陆小平先生，财务总监，高级会计师，中南财经大学研究生。1998 年 12 月起，历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会计师、主任师，2003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现任铜陵深能公司监事、深南电中山公司董事、协孚公司董事。

孙守林先生，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南京电力专科学校发电厂、电力网及电力系统专业。1992 年起，历任本公司电气及热控部部长、检修部部长、副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工程公司董事长、深南电（东莞）公司董事。

6、年度报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报告期内，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

（1）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董事会专项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领取了 1—9 月份津贴 6.67 万元（税后）/人，因工作而发生的交通、住宿、调研、考察及会议等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除内部董事傅博、员工监事王仁东和徐世纯在公司领取报酬外，董事会成员中的魏文德、王建彬、孙玉林、于春玲、赵效、仲澄漂、李立、贺迎一，以及监事会成员中的朱天发、吉明、周群、李永胜、孙鹏，均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董事、监事因履行职务需要而发生的交通、住宿、调研、考察及会议等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2）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薪酬体系和奖励办法。薪酬考核委员会在年初制订本年度薪酬计提及生产经营目标考核与奖惩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定并上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主要由工资（包括岗位工资、岗位浮动工资）、津贴和年终奖励三部分组成。董事会确定董事总经理的年度报酬总额，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的薪酬分配，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提出具体方案，报董事长批准后执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根据董事会确定的岗位职能按月发放；年终奖励依据公司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年度考核指标与奖励方案，同时结合公司年度实际完成情况以及个人考核情况而确定，原则上不得超过董事总经理的年度报酬。

7、报告期内离任或聘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及原因

（1）鉴于刘德雨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职务，以及张仁一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2005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公



司 200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选魏文德先生和傅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一致选举魏文德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并聘任傅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2) 2005 年 7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一致同意崔继纯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选举孙玉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同时增选贺迎一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一致同意审议通过贺迎一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监事，选举孙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并经公司 2005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 200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员工情况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402 人（未含控股子公司），比 2004 年略有减少。专业构成：运行人员 112 人，检修人员 72 人，物资供应人员 15 人，财务人员 20 人，行政管理人员 48 人；教育程度：大专学历 119 人，本科学历 102 人，硕士以上学历 24 人。

由于公司执行了深圳市社会保险制度，无需承担离退休员工的费用。

五、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积极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4 年修订）》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要求，通过不断制定、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包括对公司章程和“三会”的议事规则的及时修改，进一步明确和规范了“三会”的职责、权利和义务范围；公司“三会”均能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履行自己的职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董事会设立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完善了董事会的组成架构和决策功能。2006 年，公司将结合股权分置改革，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适时建立长期激励约束机制，逐步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和监督机制。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独立董事对2005年度召开的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未提出异议，对公司发生的凡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重大关联交易和其它重大事项均进行了仔细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董事意见函。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黄速建	6	4	2	0	
刘占军	6	5	1	0	
周成新	6	6	0	0	
徐景安	6	6	0	0	
于秀峰	6	5	1	0	

（三）公司第一大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公司与第一大股东之间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在业务方面，公司业务完全独立于第一大股东。第一大股东及其下属的其他单位虽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但在业务经营与管理上是完全分开的。

2、在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报告期内，第一大股东没有占用、支配公司资产，没有干预公司对资产的经营管理。

3、在人员方面，公司人员独立于第一大股东，公司的经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均没有在第一大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

4、在机构方面，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第一大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从未向公司及其下属机构下达任何有关经营的计划和指令，也没有以其他任何形式影响公司及其下属机构经营管理的独立性。

5、在财务方面，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独立核算。第一大股东没有干预公司的财务、会计活动。

（四）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仍采用与经营业绩挂钩的奖惩方案，目前，2005 年度考评工作正在进行。公司将在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根据中国证监会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及国家有关规定，研究制定公司



管理层股权激励机制，并报深圳市国资委审核同意后组织实施。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更加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及时接听咨询电话、回答投资者网上来信，并在公司网站上开设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栏目，提供了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交流的平台。公司在不断改进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的同时，更加强了信息披露的主动性，保证公司相关信息能真正及时、准确、完整地提供给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在传达公司经营发展战略的同时，公司还认真地倾听投资者的心声，最终实现公司与投资者的互动多赢局面，通过一系列有效措施，提高公司的认知度。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及 2005 年度的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情况如下：

（一）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05 年 4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会议决议于 2005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上。

（二）200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5 年 1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0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会议决议于 2005 年 1 月 20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上。

（三）200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5 年 8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0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会议决议于 2005 年 8 月 23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上。

（四）200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5 年 8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0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会议决议于 2005 年 8 月 30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上。



七、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1、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供电、供热，从事发电厂（站）的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主营业务为利用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发电。目前已在珠江三角洲电力负荷中心区域的深圳、中山和东莞等地区布点建设和经营燃机电站电力投资项目，并通过所在地的电力公司向用户供应所需的电力。

经过前几年的快速发展和高速扩张，公司的经营业绩也得以迅速提升，为此，公司将 2005 年确定为“规范管理年”，在继续强化电力安全生产的基础上，强化内部规范管理，夯实基础，为谋求更大的发展积蓄力量。

2005 年，广东省电力供应出现了全年电力、电量双缺的局面，供电紧张形势为近十年来最为紧张的一年。特别是一季度，由于广东省部分火电机组仍处于大修期，导致大型火电机组发电能力下降，加之枯水期造成西电东送的负荷减少等原因，致使广东省网供电力大幅减少。深圳市的电力需求也在经济快速发展的拉动下保持持续高速增长态势，同样出现了近几年来最为严重的双缺局面。全年深圳市实际供电量为 42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3.4%，其中地方燃油电厂上网电量 13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3%；全市用电最高负荷在错峰用电的情况下达 747.3 万千瓦，同比增长 9.1%。如此强劲的电力需求，为公司各发电企业积极争取发电量营造了有利的局面。

然而，随着国际燃料油价格的不断上涨，以及国家对电力建设项目的清理整顿，使公司的经营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全年重油平均油料费人民币 2,538.27 元/吨，同比增加 706.06 元/吨，上升 38.54%；轻油平均油料费人民币 3,701.88 元/吨，同比增加 587.72 元/吨，上升 18.87%。全年油料费比同比增加 54,794.75 万元。如何在外部经营环境变化中保持经营安全，实现效益成长，成了本年度经营管理工作的重点。为此，在各股东单位的大力支持下，董事会及时调整公司各下属发电企业的年度发电计划并制订相应的经营策略，全体员工同心同德、积极应对，紧紧围绕董事会确定的工作宗旨与方针，狠抓生产、经营与精细化管理，大力落实挖潜降耗、开源节流等各项措施，积极争取政府补贴，通过自身的不懈努力，有效地降低了油价上涨所带来的负面影响，超额完成了年度生产任务。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 514,508.09 万千瓦时，同比增长 37.52%，完成全年计划指标（调整后发电量）的 105.00%，再次刷新了公司年发电量的历史记录。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423,048.63 万元，比年初增长 11.29%；但由于受到 2005 年度净利润大幅下降的原因，公司净资产 152,537.32 万元，比年初下降了 13.90%。2005 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03,068.20 万元，同比增长 24.58%；受到国际市场燃料油价格上涨和中山南朗电厂执行临时电价等非人为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全年仅实现利润总额 1,010.57 万元，实现权益净利润 2,991.97 万元。

报告期内，除因油价上涨和新建电厂项目执行低于发电成本的临时电价等原因，使得董事会将年初拟定的 62.4 亿度发电量计划下调至 57.5 亿度外，其余的各项经营计划均按要求在期内完成和实施。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电力生产	281,564.75	288,268.00	-2.38
热力生产	3,643.38	3,271.03	10.22
工程承包	17,860.07	11,691.24	34.54

单位：万元

分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深圳	262,082.06	248,526.18	5.17
中山	40,986.14	54,704.09	-33.47

【注】电力生产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26.94%，主要受深圳地区电力需求上升和深南电中山公司从 2005 年 1 月 1 日投入商业运行的影响，致使发电量增加。但由于本年国际油价持续攀升和深南电中山公司执行较低的临时电价，使本年电力生产的毛利率为-2.38%，比上年减少 23.27 个百分点。另外，由于公司本年 7-12 月对外供汽，使热力生产实现毛利率 10.22%。

3、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核心业务为电力生产。发电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燃油、设备维修所需备品备件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公司均采用国际公开招标方式，积累十多年的物资采购工作经验，已建立起了战略供应商体系。2005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合计采购金额为 209,827.9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98.77%。公司深圳地区的电力销售金额总计为 258,222.06 万元，100%销售给广东电网公司深圳供电局；中山地区的电力销售金额总计为 40,986.14 万元，100%销售给广东电网公司。

4、公司财务状况

(1) 报告期公司资产主要构成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占总资产的 比重增长百 分比%
	金额	占总资产 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 的比重%	
资产总计	423,048.63	100.00	380,141.64	100.00	0.00
货币资金	30,752.65	7.27	58,165.11	15.30	-8.03
应收账款	22,923.15	5.42	23,436.26	6.17	-0.75
存货	43,032.93	10.17	24,940.82	6.56	3.61
长期股权投资	9,728.52	2.30	8,842.14	2.33	-0.03
固定资产净额	210,381.70	49.73	118,959.87	31.29	18.44
在建工程	83,649.90	19.77	124,750.51	32.82	-13.05
其他长期资产	4,913.23	1.16	6,080.81	1.60	-0.44
短期借款	113,952.28	26.94	125,273.30	32.95	-6.01
应付票据	58,636.85	13.86	0.00	0.00	13.86
应付账款	11,920.64	2.82	9,698.60	2.55	0.27
预收账款	40.00	0.01	3,712.26	0.98	-0.97
应交税金	-4,201.44	-0.99	869.94	0.23	-1.22
其他应付款	8,111.35	1.92	9,558.85	2.51	-0.59
长期借款	41,723.44	9.86	42,952.42	11.30	-1.44

【注】同比变动主要原因：

①货币资金比年初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在尽量使资金达到安全性、流动性和赢利性相协调的情况下，合理安排资金存量，降低资金余额；

②存货比年初增加，主要原因系原材料价格上涨和深南电中山公司本年投入商业运行而增加了存货；

③固定资产净额比年初增加，主要原因系深南电（中山）公司本年将已达到使用状态的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同时导致在建工程比年初减少；

④其他长期资产比年初减少，主要原因系本年摊销了无形资产；

⑤短期借款比年初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压缩了短期贷款规模；

⑥本年发生的应付票据，原因系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油款的方式，逐步代替流动资金贷款，降低资金成本；

⑦预收账款比年初减少，主要原因系预收客户的款项减少；

⑧应交税金本年余额为负数，主要原因系由于本年原材料成本大幅上升，造成电价与成本严重倒挂，使应交增值税的进项税大于销项税；

⑨长期借款比年初减少，主要原因系本年归还了部分长期借款。



(2) 报告期内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所得税等财务数据变动情况(单位: 万元)

项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增减率%
营业费用	-	-	-
管理费用	6,320.33	7,142.86	-11.52
财务费用	6,329.51	2,268.42	179.03
投资收益	1,064.97	1,382.27	-22.95
营业外收入	4.92	536.28	-99.08
营业外支出	249.05	41.85	495.10
所得税	264.93	-2,255.62	111.75

【注】同比变动主要原因:

①管理费用比上年度减少, 主要原因系公司在本年积极开展开源节流活动, 压缩费用开支, 使可控费用明显下降;

②财务费用比上年度增加, 主要原因系深南电中山公司在本年由基建期转为经营期, 利息支出停止资本化, 而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③投资收益比上年度减少, 原因系投资协孚公司的收益减少;

④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度减少, 主要原因系固定资产清理收入减少;

⑤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度增加, 主要原因系向中山市扶困助学基金捐款;

⑥所得税比上年度增加, 主要原因系收到的采购国产设备退税减少。

(3)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财务数据变动情况(单位: 万元)

项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结构比%
	金额	结构比%	金额	结构比%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380,047.73		264,160.27		
其中: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5,185.73	96.09	253,632.61	96.01	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323,734.25		214,347.51		
其中: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6,377.04	88.46	172,801.84	80.62	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13.48		49,812.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12.26		-112,981.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5.27		71,940.97		

【注】同比变动主要原因:

本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2,991.97 万元, 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6,313.48 万元, 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存在重大差异, 主要原因系公司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支



付油款，使部分采购货物的款项尚未兑付，年末应付票据的余额为 58,636.85 万元。

5、主要控股公司和参股企业经营情况及业绩

① 新电力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余热利用技术开发、余热利用发电，注册资本为 11,385 万元，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100%。除正常发电外，其投资建设的热电联产项目于 2005 年 7 月份开始向周边热用户供汽，全年供汽量为 17 万吨。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01,588.79 万元，比年初增长 19.19%；净资产 34,969.97 万元，比年初下降 27.08%。2005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8,803.2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2.49%；实现利润总额 18,776.89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3.47%；实现净利润 18,589.57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28.85%。

② 深南电（中山）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燃机发电、余热发电、供电和供热（不包括供热管网）项目，注册资本为 39,680 万元，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80%。其投资建设的两台套（装机容量 2×18 万千瓦）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投入商业运行。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38,489.72 万元，比年初增长 10.13%；净资产 19,846.28 万元，比年初增长 4.76%。2005 年度，实现发电量 107,657.156 万千瓦时；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0,986.14 万元。由于其上网电价至今未获国家有关部门核准，暂时执行临时电价，因此在目前高油价的情况下，全年累计给公司带来 1.52 亿元的投资亏损。

③ 深南电工程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从事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厂（站）建设工程的技术咨询服务，承接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厂（站）运行设备维护和检修，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60%。报告期内，先后完成了东莞通明电厂、东城东兴电厂、东莞高埗电厂、佛山电力、金华电厂和福华德电厂共 9 台套 9E 燃机联合循环机组的建设工程总承包或技术服务项目，并承接了内蒙古苏里格电厂的调试、保运及燃机安装技术指导工程。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2,949.54 万元，比年初增长 21.19%；净资产 9,825.34 万元，比年初增长 101.65%。2005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749.50 万元，同比增长 47.80%；实现利润总额 4,952.98 万元，同比上升 27.95%；实现净利润 4,952.98 万元，同比上升 27.95%。

④ 协孚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柴油、重油、润滑油的购销，注册资本为 5,33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0%。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7,436.73 万元，比年初下降 26.61%；净资产 8,259.18 万元，比年初增长 35.03%。2005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0,898.76 万元，同比下降 8.33%；实现利润总额 2,515.62 万元，同



比下降 5.90%；实现净利润 2,142.51 万元，同比下降 5.11%。

（二）2006 年度工作展望

据有关部门预测，2006 年广东省经济将在去年高达 12% 增长率的基础上继续保持快速、稳定的发展。全省用电需求将达 2,99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 12%；最高用电负荷需求 4,950 万千瓦，同比增长 12.1%。继续面临严重缺电的形势，尤其是在一至三季度，由于受枯水期的影响而导致“西电东送”电力较少，全省的电力供应更为紧缺。虽然电力供需矛盾有望在四季度得到一定程度的缓解，但深圳市仍然呈现全年性缺电的局面。同时我们也应看到，近年来国际市场油价在高位震荡攀升，国家的电力产业政策也发生了很大调整。2006 年正式启动的国家“十一五”规划，针对能源产业明确提出了强化节约和高效利用的政策导向，将以发展可持续循环经济为基本目标，构筑稳定、经济、清洁的能源供应体系。与此同时，随着国家主管部门电价改革、西电东送、上大压小等政策的深入实施，加之受到国际燃料油价格居高不下等因素的影响，2006 年的行业形势日趋严峻，市场竞争日益激烈。

为此，为了在新的一年里更好地应对挑战、把握机遇，董事会通过对公司内外部环境认真分析，将 2006 年的总体经营管理思路确定为：坚持“规范、透明、负责、效果、团结”的方针，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和规范性制度，创造性的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探索新的利润来源，努力促进公司的平稳发展，为股东谋求最大的经济效益。

1、完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为加强资本运作创造条件；并在此基础上，建立董事、监事及高层管理人员和核心管理与技术骨干的股权激励机制。

2、完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及经营班子的换届工作，保证公司决策与管理工作的平稳过渡。

3、全力以赴落实中山、东莞项目的核准工作，保证今年完成项目核准任务；充分利用大用户直供政策等有关政策，争取早日实现深南电中山公司与深南电东莞公司的正常经营；继续加强与省、市政府主管部门和南方电网公司等有关部门的联系与沟通，积极推动油电价格联动政策的出台与实施，同时，最大限度地争取电价补贴收入，弥补高油价所造成的损失。

4、统筹管理系统内的燃料及大宗物资采购，完善招投标管理制度，更新和变革采购模式，开拓新的供应渠道，优化工作流程，加强库存物资管理，尽最大努力降



低生产成本。

5、广泛寻找和论证液化天然气等可替代的清洁燃料资源，寻求政府及社会各界支持，完成南山热电厂油改气工程，力争早日实现下属各电厂的燃料转型，以化解成本和环保压力，谋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6、在狠抓新电力公司“热电联产”机组经济运行的基础上，积极争取在南山热电厂新建一套 9E 型“热电联产”机组，以提高供热的可靠性与安全性，充分发挥电价/汽价联动的优势，提高公司“热电联产”项目的赢利能力。

7、积极推动与中海油和中山市政府在中山电力项目上的战略合作，争取早日解决深南电中山公司的燃料问题，妥善处理中发电力公司股权事宜，巩固和推动公司在中山市电力市场的发展。

8、加强资金的筹措与管理，确保资金安全；在做好银行融资工作的同时，积极探索资本市场融资等其他解决资金困难的方式；加大力度落实采购国产设备退税工作。

9、继续推进各项管理变革，使公司在生产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物流管理、下属企业管理以及企业文化再造等方面更上一层楼。并在此基础上，完善内控制度，提高规范化管理水平。

（三）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的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也不存在报告期之前的募集资金延续到报告期内使用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的投资情况

（1）东莞高埗电厂项目：系由深南电（东莞）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筹建天然气发电站的建设、经营，注册资本为 3,504 万美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5%）投资建设两台套（装机容量 2×18 万千瓦）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原计划 2005 年 9 月下旬和 10 月下旬分别实现投产发电，由于设备到货延误等原因，至 2006 年 3 月 13 日晚正式投入商业运行。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10.67 亿元，报告期内，累计完成 8.26 亿。

（2）燃机热电联产项目：新电力公司投资兴建的燃机热电联产项目，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正式投产，并在 2006 年 3 月获得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热电联产机组



的审核认定。根据相关规定，热电联产机组将不列入广东省关停小火电机组范围，并继续享受国家热电联产的优惠政策，电网经营企业应允许其并网，按照以热定电原则安排机组发电，上网运行。2005 年，该项目实现供汽量 17 万吨，供汽收入 3,643.38 万元，业务利润 372.35 万元。

(3) 油改气工程项目：南山热电厂（含新电力公司）油改气工程项目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06 年 1 月 15 日正式动工。公司计划利用跨年度大修期间，完成南山热电厂（含新电力公司）天然气支管线供气系统的工程建设和下属燃机的机组改造，使其具备燃用天然气发电的能力，项目计划总投资 7,000 万元，计划于 2006 年 9 月完工。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换届情况

(1) 2004 年 12 月，公司原董事长和总经理相继辞职，各股东本着对公司认真负责的态度，于 2005 年 1 月选举魏文德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聘任傅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并就新的工作思路达成共识，确保了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

(2) 2005 年 7 月，公司原副董事长崔继纯先生因工作原因不再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职务，经公司股东推荐，通过法定程序，选举现任董事孙玉林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增选贺迎一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并组织召开了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05 年共计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1) 2005 年 1 月 19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决议已在 2005 年 1 月 2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大公报》。

(2) 2005 年 3 月 5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05 年年度董事会议），会议决议已在 2005 年 3 月 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大公报》。

(3) 2005 年 4 月 15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决议已在 2005 年 4 月 1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大公报》。

(4) 2005 年 7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已在 2005 年 7 月 2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大公报》。



(5) 2005 年 7 月 21 日, 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会议决议已在 2005 年 7 月 2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大公报》。

(6) 2005 年 8 月 11 日, 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会议决议已在 2005 年 8 月 1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大公报》。

(7) 2005 年 8 月 22 日,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薪酬计提及生产经营目标考核与奖惩方案》和《关于修订公司〈薪酬管理暂行规定的议案〉》。

(8) 2005 年 10 月 10 日, 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南山热电厂 2006 年度检修、技改计划》、《关于调整公司 2005 年度发电量考核指标的议案》、《关于实施南山热电厂油改气工程项目的议案》、《2005 年第三季度财务决算报告》、《200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境内外版)》等议案, 并听取了 2005 年第三季度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的情况汇报。

3、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 根据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05 年度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先后: (1) 增补董事会成员; (2) 完成 2004 年度分红派息; (3) 支付 2004 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报酬, 聘请 2005 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和法律顾问; (4) 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所持公司非上市外资股转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的申请目前已获国家商务部外资司的批准, 董事会将协助其向中国证监会办理流通申请手续; (5) 《公司章程》的修订目前已经获得国家商务部外资司的批准, 将上报深圳市工商局备案; (6) 完成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工作。

与此同时, 董事会组织考察了公司在中山、东莞等地的投资项目, 并对公司一系列重大投资与工作事项做出了及时、正确的决策, 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和生产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

4、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按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算得出, 母公司 200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53,488,124.80 元人民币(金额币别下同),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提取 10%法定公积金计 5,348,812.48 元、提取 5%公益金计 2,674,406.24 元。2005 年度, 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总计为 396,372,671.96 元, 合并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23,534,277.84 元。

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按香港会计原则计算得出, 公司 2005 年度境

外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23,534,000 元。

根据中国财政部财会字（1995）31 号文和中国证监会证监函（1994）1 号文的有关规定，并从稳健原则出发，以利润孰低法确定公司 200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按境内合并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计算得出，即为 223,534,277.84 元。

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鉴于国际市场油价居高不下导致公司发电燃料成本大幅上升，公司 2005 年末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5、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根据监管部门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披露了定期和临时性公告共计 39 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考评，公司 2005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被深交所评为“良好”。

（五）2006 年公司资金需求及解决方案

为完成 2006 年生产经营目标，公司（含下属控股子公司）预计 2006 年资金需求为人民币 34.5 亿元。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自有资金，并通过银行借款等多种方式满足资金需求。

八、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和1次临时会议，并列席了董事会的所有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05年3月5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决议已在2005年3月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大公报》。

2、2005年4月15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决议已在2005年4月1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大公报》。

3、2005年7月21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决议已在2005年7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大公报》。

4、2005年8月11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决议已在2005年8月1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大公报》。

5、2005年9月27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临时会议，会议应参加监事7人，实际参加监事7人，会议听取了《关于受益基金清退及处理情况的汇报》和《关于支付2004年度中介机构相关费用的情况汇报》。

6、2005年10月10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应参加监事7人，实际参加监事7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5年第三季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0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境内外版）》。

（二）机构和人员变动情况

因工作原因，贺迎一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经公司股东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0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选孙鹏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三）监事会就以下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列席了董事会的所有会议，对提交董事会研究的各项决策及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并行使了监事职责。监事会认为，公司基本做到了依照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业务，逐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规范化管理水平；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能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暂行规定及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了2005年度信息披露义务。监事会要求公司2006年在确保守法经营、规范运作、安全生产的基础上，继续坚持规范化运作和预算化管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各项规章制度，维持上市公司的良好形象。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05年度，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聘请的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审计报告及公司提交的其他会计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执行国家的有关财、税政策，

认可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监事会分别于2005年3月和9月召开了专项会议，对公司2004年度发生的与有关中介机构签定的各项中介费用合同、清退受益基金工作的进度、解除下属企业风险担保及追收应收款项等问题进行了督促核查。根据监事会的要求，公司在2005年建立了预算化的管理体系，并加强了对下属企业的财务监管，统一制定企业财务监管和风险防范的相关制度。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公司在2004年将南山热电厂三台5B型燃气轮发电机组（#21、#22、#23机）转让给武汉钢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价格为2,000万元人民币，经公司多方努力，该项转让合同在2004年尚未支付的余款990万元已在报告期内收回。

5、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认为，根据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提供的年度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交易未发现违规行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考虑了市场公平交易原则，依据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确定其交易价格，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

6、受益基金清退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中共深圳市纪检委关于“公司项目技改受益基金”的相关文件精神，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给予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批评的决定》（深证局发字【2005】40号），公司相关人员应清退受益基金4,231.84万元。公司积极采取各项清退措施，截至2006年4月10日，累计已收回3,231.23万元，尚未完全清退的人员有陈志忠、李汉佳、李永坚、鲁景程、赖伟成、隋克、徐世纯、赵立金、赵湖滨，共计未收回1,000.61万元。因尚未清退人员绝大多数已离开公司或者无法取得联系，公司目前正积极采取其他途径和方式，进一步加大清收力度，并及时履行持续信息披露的义务。



九、重要事项

(一) 本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三)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购销商品、提供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2、资产、股权转让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资产、股权转让发生的关联交易。

3、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1) 报告期内，公司与兴德盛公司分别对深南电（中山）公司完成了第四次等额注资，至此，深南电（中山）公司分四期注资的 39,680 万元注册资本全部到位。

(2) 报告期内，公司与兴德盛公司分别对深南电（东莞）公司进行了第二、三次等额注资。

4、公司与关联方（包括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存在债权、债务往来、担保等事项

(1)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控股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2.3 亿元担保。

(2)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关联公司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308.07 万元。

(3)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关联公司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4.74 万元

上述事项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四) 公司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公司 2003 年 12 月 20 日与佛山市福能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佛山沙口电厂扩建工



程项目总承包合同》，总承包金额约 3.5 亿元，其中设备采购金额为 1.45 亿元，该项目已于 2005 年 5 月建成投产。

2、重大担保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的要求，本公司对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等情况进行了自查：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属下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公司提供银行贷款 23,000 万元的担保。由于上网电价未获国家有关部门核准，深南电（中山）公司自本年度投产以来，一直以临时电价 0.457 元/千瓦时作为上网结算电价，与此同时，国际市场燃料油价格居高不下造成公司发电成本大幅上升，上网电价和发电燃料成本严重倒挂，使得该公司 2005 年度严重亏损，资产负债率为 85.67%。

3、报告期内，公司未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

4、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五）公司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经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公司已于 2006 年 1 月 23 日公告《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并于 2006 年 2 月 10 公告《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该方案业经 2006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股改相关股东会议通过，经商务部审批后，于 2006 年 3 月 28 日实施。

公司 A 股市场相关非流通股股东在《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中承诺：

（1）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5%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在前项规定定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 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 10%。

（六）报告期内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情况

公司自 1994 年上市至 2005 年，一直聘请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担任公司境内、外审计单位（相关决议于 2005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指定报刊上)。

公司根据深圳市财政局深财字(1995)第 38 号文《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收费标准暂行规定》以及公司年度资产总额情况,并参照规模相当的其他上市公司的审计费用支付情况,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通过后决定会计师的审计报酬。公司及子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如下:

审计项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审计单位	审计费用	审计单位	审计费用
依据中国会计准则之集团合并财务报告及境内子公司的中期和年度财务报告	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RMB790,000	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RMB790,000
依据国际会计准则之集团合并财务报告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HKD840,000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HKD740,000
境外子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	安永合伙人会计公司	S\$2806.30	安永合伙人会计公司	S\$2806.30

注:上述审计费用均不包括审计过程支出的差旅费。

(七)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中共深圳市纪检委关于“公司项目技改受益基金”的相关文件精神,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给予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批评的决定》(深证局发字【2005】40 号),公司相关人员应清退受益基金 4,231.84 万元。公司积极采取各项清退措施,截至 2006 年 4 月 10 日,累计已收回 3,231.23 万元,尚未完全清退的人员有陈志忠、李汉佳、李永坚、鲁景程、赖伟成、隋克、徐世纯、赵立金、赵湖滨,共计未收回 1,000.61 万元。因尚未清退人员绝大多数已离开公司或者无法取得联系,公司目前正积极采取其他途径和方式,进一步加大清收力度,并及时履行持续信息披露的义务。

(八)其他重大事项

1、新电力公司获深圳市经济贸易局深经贸发[2002]68 号文批复确认为外商投资先进技术企业,在顺利通过了 2004 年度考核后,继续享受税收减免等一系列的优惠政策。

2、深南电(中山)公司中山南朗电厂两台套装机容量 2×18 万千瓦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投入商业运行。

3、根据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和深圳市财政局联合发文——《关于下达燃油电厂 2004 年度夏季高峰期燃油补贴的通知》(深贸工发[2005]28 号)的精神,本公司获得 2004 年 5—10 月份夏季用电高峰期顶峰发电的上网电量补贴,金额为 877.457 万元。(见 2005 年 3 月 23 日刊载于指定报刊上的相关公告)

4、2004 年 6 月 2 日,公司外资发起人股东——腾达置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非



上市外资股 47,553,343 股转为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并于 2005 年 6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 B 股市场上市流通。（见 2005 年 6 月 7 日刊载于指定报刊上的相关公告）

5、新电力公司投资兴建的“燃机热电联供”工程，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正式投产，该工程是新电力公司“以大代小”技改项目的后续工程，利用 2003 年 9 月 30 日投产的 PG9171E 型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的高效余热锅炉，向深圳市南山区南油片区的纺织印染厂进行集中供汽，是我国首次利用 9E 型燃机实施热电联供的环保项目。该项目的实施不仅可以提高能源的利用效率，而且减少了大气环境污染，具有节约能源、改善环境、提高供热质量、增加电力供应等综合效益，提高城市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水平，大力推动可循环经济的发展以及能源、资源的综合利用。（见 2005 年 7 月 1 日刊载于指定报刊上的相关公告）

6、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05 年，新电力公司使用一般盈余公积金 5,635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 11,385 万元，同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相应增加投资总额至 28,387 万元。

7、2005 年 7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山市电力开发公司就其属下的中山发电厂有限公司和中山中发电力有限公司进行股权转让的议案》。（见 2005 年 7 月 26 日刊载于指定报刊上的相关公告）

8、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东莞）公司 2005 年 8 月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 30,000 万元中期贷款合同，抵押物为该公司的一套燃机联合循环发电机组，贷款期限为 2005 年 8 月至 2010 年 8 月。

9、根据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和深圳市财政局联合发文——《关于下达燃油电厂 2005 年度 1—4 月燃油补贴的通知》（深贸工电字[2005]112 号）的精神，本公司获得 2005 年 1—4 月份发电上网电量补贴 1927.665 万元。（见 2005 年 9 月 2 日刊载于指定报刊上的相关公告）

10、根据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和深圳市财政局联合发文——《关于下达地方电厂 2005 年度 5—8 月燃油补贴的通知》（深贸工电字[2005]162 号）的精神，本公司获得 2005 年 5—8 月份发电上网电量补贴 9021.980 万元。（见 2005 年 12 月 21 日刊载于指定报刊上的相关公告）

11、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第三稽查局《关于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复函》（深地税三函【2005】700 号）的精神，新



电力公司获得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退还的，该公司“以大代小”技改项目 2004 年度购买国产设备投资的企业所得税共计 12,249,469.08 元。（见 2005 年 12 月 29 日刊载于指定报刊上的相关公告）

十、财务报告

本公司财务报告经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一）审计报告（附后）
- （二）会计报表（附后）
- （三）会计报表附注（附后）

广东羊城会计师
事务所有限公司
Guangdong Yang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中国广州市东风中路 410 号健力宝大厦 25 楼
25/F, JLB Tower 410 Dongfeng
Road Central Guangzhou China

邮政编码
Postal code: 510030

电话
Telephone: (8620) 8348 6228
(8620) 8348 6238
(8620) 8348 6230

传真
Facsimile: (8620) 8348 6110

本所函件编号: (2006)羊查字第***号
穗注协报备号码: *****

审 计 报 告

中国·深圳

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贵公司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0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伟成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冬梅

中国·广州

2006 年 4 月 7 日

合 并 资 产 负 债 表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编制单位：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05.12.31	200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07,526,505.01	581,651,059.46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五-2	229,231,541.29	234,362,590.90
其他应收款	五-3	110,175,059.65	75,961,617.38
预付账款	五-4	39,195,534.83	60,957,093.67
应收补贴款			
存 货	五-5	430,329,264.16	249,408,153.16
待摊费用	五-6	18,358,867.30	3,462,896.8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 动 资 产 合 计		1,134,816,772.24	1,205,803,411.46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五-7	97,285,190.25	88,421,403.60
长期债权投资			
长 期 投 资 合 计		97,285,190.25	88,421,403.60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五-8	3,244,641,228.67	2,143,748,682.12
减：累计折旧		1,140,824,213.24	954,150,030.57
固定资产净值		2,103,817,015.43	1,189,598,651.55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2,103,817,015.43	1,189,598,651.55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五-9	836,498,997.77	1,247,505,054.29
固定资产清理			
固 定 资 产 合 计		2,940,316,013.20	2,437,103,705.84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41,887,597.55	51,466,278.49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7,244,668.53	9,341,773.16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49,132,266.08	60,808,051.65
递延税款：			
递 延 税 款 借 项	五-12	8,936,039.74	9,279,871.61
资 产 总 计		4,230,486,281.51	3,801,416,444.16

公司法定代表人：魏文德 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小平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表)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编制单位：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05.12.31	200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1,139,522,800.00	1,252,732,970.00
应付票据	五-14	586,368,491.32	
应付账款	五-15	119,206,358.08	96,985,980.54
预收账款	五-16	400,000.00	37,122,592.00
应付工资		9,555,250.55	5,366,965.80
应付福利费			
应付股利	五-17	9,075.35	9,072.85
应交税金	五-18	-42,014,395.73	8,699,384.24
其他应交款	五-19		-4,500.00
其他应付款	五-20	81,113,515.29	95,588,545.96
预提费用	五-21	1,767,534.66	1,709,893.74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五-22	219,052,72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 动 负 债 合 计		2,114,981,349.52	1,498,210,905.13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五-23	417,234,374.55	429,524,167.42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 期 负 债 合 计		417,234,374.55	429,524,167.42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 债 合 计		2,532,215,724.07	1,927,735,072.55
少数股东权益		172,897,359.54	102,033,268.64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4	547,965,998.00	547,965,998.00
减：已归还投资			
股本净额		547,965,998.00	547,965,998.00
资本公积	五-25	343,721,132.43	289,582,724.22
盈余公积	五-26	410,151,789.63	426,136,538.68
其中：法定公益金		135,145,702.11	121,690,618.46
未分配利润	五-27	223,534,277.84	507,962,842.07
其中：现金股利			273,982,999.00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股 东 权 益 合 计		1,525,373,197.90	1,771,648,102.9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 计		4,230,486,281.51	3,801,416,444.16

公司法定代表人：魏文德 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小平



合 并 利 润 表

2005 年度

附表二

编制单位：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5年	2004年
一、主营业务收入	五-28	3,030,682,031.75	2,432,712,524.28
减：主营业务成本	五-29	3,032,302,704.45	1,932,529,202.66
减：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五-30	4,795,526.69	3,450,112.72
二、主营业务利润		-6,416,199.39	496,733,208.90
加：其他业务利润	五-31	13,540,779.98	3,520,534.12
减：营业费用			
减：管理费用		63,203,326.12	71,428,636.53
减：财务费用	五-32	63,295,079.38	22,684,171.16
三、营业利润		-119,373,824.91	406,140,935.33
加：投资收益	五-33	10,649,740.75	13,822,749.82
加：补贴收入	五-34	121,271,020.00	5,925,036.00
加：营业外收入		49,230.89	5,362,780.84
减：营业外支出	五-35	2,490,474.55	418,490.47
四、利润总额		10,105,692.18	430,833,011.52
减：所得税		2,649,325.55	-22,556,174.74
减：少数股东损益		-22,463,319.09	13,692,030.00
五、净利润		29,919,685.72	439,697,156.26

补充资料：

项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公司法定代表人：魏文德 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小平

合 并 利 润 分 配 表

2005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三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5年	2004年
一、净利润		29,919,685.72	439,697,156.2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07,962,842.07	434,227,101.70
其他转入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537,882,527.79	873,924,257.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6,910,167.30	73,008,885.88
提取法定公益金		13,455,083.65	36,504,442.95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97,517,276.84	764,410,929.13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3,982,999.00	256,448,087.0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四、未分配利润		223,534,277.84	507,962,842.07

公司法定代表人：魏文德 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小平



合 并 现 金 流 量 表

2005 年度

附表四

编制单位：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51,857,337.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49,469.0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136,370,471.77
现金流入小计		3,800,477,278.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63,770,394.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873,653.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5,043,711.2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90,654,774.84
现金流出小计		3,237,342,53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134,745.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785,954.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33,63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0,219,584.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62,342,217.3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662,342,217.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122,633.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3,339,8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73,085,45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2,366,425,25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164,938,03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03,539,914.3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2,568,477,944.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52,694.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16,916,028.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124,554.45

合 并 现 金 流 量 表 (续表)

2005 年度

附表四

补 充 资 料

项 目	附注	金 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919,685.72
加：少数股东损益		-22,463,319.09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436,621.98
固定资产折旧		187,225,495.31
无形资产摊销		11,970,629.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45,304.86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11,022,154.24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2,116.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70,499,336.50
投资损失(减：收益)		-10,649,740.75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343,831.87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80,921,111.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6,342,538.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03,908,063.3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134,745.0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7,526,505.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1,651,059.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124,554.45

公司法定代表人：魏文德

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小平

资 产 负 债 表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编制单位：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05.12.31	200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467,368.01	286,361,276.97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应收股利		392,473,631.88	155,660,599.67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六-1	195,170,338.78	217,469,894.38
其他应收款	六-2	99,246,849.45	76,230,910.77
预付账款		19,904,631.92	17,297,093.67
应收补贴款			
存 货		247,999,654.63	217,183,465.46
待摊费用		15,145,065.82	3,211,193.8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 动 资 产 合 计		1,085,407,540.49	973,414,434.75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六-3	839,278,537.07	823,394,339.87
长期债权投资			
长 期 投 资 合 计		839,278,537.07	823,394,339.8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1,558,982,918.00	1,544,321,342.12
减：累计折旧		979,851,187.49	891,750,657.52
固定资产净值		579,131,730.51	652,570,684.6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579,131,730.51	652,570,684.60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2,473,840.22	3,574,439.02
固定资产清理			
固 定 资 产 合 计		581,605,570.73	656,145,123.62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41,861,101.28	51,435,671.82
长期待摊费用		6,181,656.06	8,280,602.42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48,042,757.34	59,716,274.24
递延税款：			
递 延 税 款 借 项		8,936,039.74	9,279,871.61
资 产 总 计		2,563,270,445.37	2,521,950,044.09

公司法定代表人：魏文德 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小平

资 产 负 债 表 (续表)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编制单位：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05.12.31	200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9,522,800.00	493,975,570.00
应付票据		412,550,000.00	
应付账款		50,634,637.53	71,621,783.68
预收账款			20,622,592.00
应付工资		2,417,767.00	2,338,019.00
应付福利费			
应付股利		9,075.35	9,072.85
应交税金		-49,205,549.66	-7,163,330.15
其他应交款			
其他应付款		433,379,033.90	143,437,113.78
预提费用		200,313.13	640,388.82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 动 负 债 合 计		989,508,077.25	725,481,209.98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 期 负 债 合 计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 债 合 计		989,508,077.25	725,481,209.98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股本		547,965,998.00	547,965,998.00
减：已归还投资			
股本净额		547,965,998.00	547,965,998.00
资本公积		287,371,132.43	289,582,724.22
盈余公积		342,052,565.73	334,029,347.01
其中：法定公益金		93,662,627.48	90,988,221.24
未分配利润		396,372,671.96	624,890,764.88
其中：现金股利			273,982,999.00
股东权益合计		1,573,762,368.12	1,796,468,834.1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 计		2,563,270,445.37	2,521,950,044.09

公司法定代表人：魏文德 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小平

利 润 表

2005 年度

附表六

编制单位：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5年	2004年
一、主营业务收入	六-4	1,694,187,720.91	1,703,031,404.29
减：主营业务成本	六-5	1,860,150,734.11	1,544,432,607.04
减：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6,909.70	416,351.53
二、主营业务利润		-166,009,922.90	158,182,445.72
加：其他业务利润		66,748,757.75	-10,045,980.39
减：营业费用			
减：管理费用		26,208,577.19	39,891,714.56
减：财务费用		7,197,141.92	11,250,807.56
三、营业利润		-132,666,884.26	96,993,943.21
加：投资收益	六-6	70,100,421.20	294,106,972.50
加：补贴收入		118,271,020.00	5,925,036.00
加：营业外收入		20,137.00	5,362,780.84
减：营业外支出		1,460,474.55	322,406.64
四、利润总额		54,264,219.39	402,066,325.91
减：所得税		776,094.59	-43,523,070.63
减：少数股东损益			
五、净利润		53,488,124.80	445,589,396.54

补充资料：

项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公司法定代表人：魏文德 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小平

利 润 分 配 表

2005 年度

附表七

编制单位：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5年	2004年
一、净利润		53,488,124.80	445,589,396.54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624,890,764.88	502,587,864.88
其他转入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678,378,889.68	948,177,261.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348,812.48	44,558,939.65
提取法定公益金		2,674,406.24	22,279,469.83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670,355,670.96	881,338,851.94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3,982,999.00	256,448,087.0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四、未分配利润		396,372,671.96	624,890,764.88

公司法定代表人：魏文德 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小平



现 金 流 量 表

2005 年度

附表八

编制单位：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02,230,955.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470,960.87
现金流入小计		2,408,701,916.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55,793,101.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750,680.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878,723.7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37,177.79
现金流出小计		1,716,559,68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2,142,232.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28,353.7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8,128,353.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856,511.6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4,808,4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203,664,911.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536,557.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52,690,95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352,690,95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97,770,87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2,464,627.4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010,235,497.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544,547.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9,955,036.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893,908.96



现 金 流 量 表 (续表)

2005 年度

附表八

补 充 资 料

项 目	附注	金 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488,124.80
加：少数股东损益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681,536.07
固定资产折旧		88,446,696.97
无形资产摊销		11,963,142.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14,196.36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9,464,835.32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0,137.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31,003,110.94
投资损失(减：收益)		-70,100,421.20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343,831.87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0,816,189.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6,773,428.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25,710,005.4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2,142,232.6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5,467,368.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6,361,276.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893,908.96

公司法定代表人：魏文德

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小平

会 计 报 表 附 注

一、 公司的一般情况及业务活动

本公司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深府办复[1993]897号文批准，由外商投资企业改组为股份制企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0,000,000.00元。本公司在实施1994年度每10股送1股红股、1997年度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8股、2000年度配股1,366.6万股以及每10股送2.5股、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2.5股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47,965,998.00元。

本公司主要生产经营供电、供热；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经营期限至2010年4月。

本公司属下现有控股子公司：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德盛公司）、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电力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南电（中山））、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机工程公司）、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南电（东莞））。

本公司对各控股子公司的控股情况如下：

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10月，本公司原持有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65%股权，2001年3月29日，经国家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2001]外经贸发展海函字第591号文批准，本公司以一元新加坡币的名义价格受让深圳市深南石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35%股份出资权，即31.5万美元，本公司持有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100%股权。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原名为南山热电（香港）有限公司）为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2月，本公司原持有深圳市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51%股权，2001年9月19日本公司与兴德盛公司签定股权转让合同，转让其在深圳市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持有51%股权中的25%股权。转让后，深圳市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属合资经营（港资）公司，本公司持有其注册资本人民币5,750万元中的1,495万元，占26%股权。由于兴德盛公司为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持有新电力公司25%股权，共计持有51%股权。2003年2月18日，本公司与深圳市金碧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碧湾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合同书》，依据该合同规定，本公司按5,632万元人民币受让金碧湾公司持有的新电力公司49%股权，2003年3月25日，本公司200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受让该项股权的议案，转让后，本公司直接持有新电力公司75%股权。由于兴德盛公司为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持有新电力公司25%股权，共计持有100%股权。2005年11月，新电力公司以盈余公积5,635万元按各股东原持股比例转增股本，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1,385万元。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12月12日，由本公司与兴德盛公司、中山市电力开发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属合资经营（港资）公司。深南电（中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9,920万元，其中本公司持有55%的股权、兴德盛公司持有25%的股权、中山市电力开发公司持有20%的股权；2004年6月，深南电（中山）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9,840万元，各股东持有股权比例维持不变；2005年5月深南电（中山）注册资本增加至29,760万元，2005年12月再次增资至注册资本人民币39,680万元，各股东维持原有股比。由于兴德盛公司为本公司间接持股100%的子公司，故本公司共计持有深南电（中山）80%股权。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2月24日，由本公司和南港动力工程（香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属合资经营（港资）公司。燃机工程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本公司持有其60%股权，南港动力工程（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其40%股权。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0月20日，由本公司、兴德盛公司、新元有限公司、东莞市唯美陶瓷工业园有限公司、广东省东莞市高埗工业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属中外合资经营公司。深南电（东莞）原注册资本USD1,199万元，其中本公司持有其40%股权，兴德盛公司持有其15%股权；2005年3月深南电（东莞）的注册资本增加至USD2,395万元，2005年12月再次增资至USD3,504万元，各股东维持原有股比。由于兴德盛公司为本公司间接持股100%的子公司，故本公司共计持有深南电（东莞）55%股权。

二、 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该子公司所在地货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折算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时，按业务发生期间的市场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为人民币金额记账。本年度公司分上半年、下半年采用期初市场汇率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度终了，将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年末余额，按照会计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率折合为人民币金额，其与原账面人民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6、各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以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的处理方法。

本公司境外子公司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合并会计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时的市场汇



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数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和负债类项目、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在“未分配利润”项目后单独列示。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中有关反映发生额的项目采用合并会计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

7、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8、短期投资

(1) 本公司的短期投资按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已宣告发放但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入账。短期投资的现金股利或利息于实际收到时，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短期投资处置时按收到的处置收入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本公司于报告期末对短期投资采用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对市价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9、坏账核算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对坏账损失进行核算。实际发生坏账时，冲销坏账准备。

坏账的确认标准是：(1) 有确凿证据表明款项不能收回的，如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2) 有证据表明款项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如债务单位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短期内无法偿付债务；(3) 逾期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根据董事会的决定，依据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偿债能力等相关信息，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方法如下：

(1) 应收账款按以下账龄及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u>应收账款账龄</u>	<u>提取比例</u>
1 年以内	0%
1 年~2 年	5%
2 年~3 年	10%
3 年以上	20%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不能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的提高计提比例。

(2) 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提取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比例参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标准。

10、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各类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及实际成本对存货进行核算。



各类原材料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本公司的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1、长期投资

(1)长期债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债券的利息收入采用权责发生制原则核算，债券的溢价或折价采用直线法摊销。

(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于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的，或虽投资不足 20%但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虽未达到 50%，但具有实质控制权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并合并会计报表。

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合同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无投资期限的，初始投资成本超过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摊销；反之，初始投资成本低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权投资准备。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长期投资项目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价值的降低在可预见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逐项提取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被投资单位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事项，故未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2、固定资产和折旧

本公司将使用期限在 1 年以上，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器具等资产，作为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预留 10%的残值，其中燃气轮发电机组采用按预计总发电小时的工作量法提取折旧；其余固定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

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如果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价值又得以恢复，该项固定资产的折旧率和折旧额的确定方法，按照固定资产价值恢复后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本公司在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在建工程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属于该项固定资产尚未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借款利息，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公司以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作为确认固定资产的时点。

本公司在报告期末，对在建工程逐项进行检查，如果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按单项在建工程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A、长期停建并且预计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B、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C、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4、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

A、购建固定资产借入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符合资本化期间和资本化金额的情况下，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B、因安排专门借款而发生的辅助费用，属于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应当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以后发生的辅助费用应当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如果辅助费用的金额较小，也可以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A、开始资本化：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应当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B、暂停资本化：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若中断是使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C、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应当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应予资本化的每一会计期间，利息的资本化金额为当期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每期利息和折价或溢价摊销的资本化金额，不得超过当期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和折价或溢价的摊销金额。

15、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实际取得的成本计价，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其中：

(1) 公司内土地使用权，包括土地开发费、土地价款及市政建设配套费用，自1992年9月至2010年4月（经营期结束）平均摊销。

(2) 公司外（位于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妈庙村新桥水库东侧12,400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自1994年10月至2010年4月（经营期结束）平均摊销。

(3) 公司8、9号发电机组网络费及用水增容费，自机组投入运作分10年平均摊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末，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按单项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A、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效益的能力受到重大影响；
- B、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计不会恢复；
- C、其他足以证明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16、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支出入账，开办费在开始正常生产经营当月一次摊入当期费用，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

17、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的收入：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电力、热汽的销售，销售收入以当地供电局抄表或用户终端抄表，并获得对方确认、取得索取收款权利时确认。

(2) 工程承包收入：工程合同在具备以下条件时，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工程承包收入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3)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18、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采用纳税影响会计法核算。

19、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理由和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金额。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20、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1、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合并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本公司的合并会计报表是按照财政部[1995]11号文《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以及财会二字[1996]2号《关于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将母公司持有超过50%以上（不含50%）表决权的权益性资本的子公司、被母公司实质控制的其他投资企业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在汇总本公司及所有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个别会计报表的基础上，对本公司与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的经济业务进行充分抵销后编制而成。

三、主要税项

1、流转税及附加

(1) 流转税

应税项目	税 种	税率
电力销售收入	增值税	17%
热汽销售收入	增值税	13%
工程承包收入	营业税	3%
劳务收入	营业税	5%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流转税税额的1%计算和缴纳。

2、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纳入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15%。

四、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1、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控股的子公司及其合并范围：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母公司实际投资 额(万元)	母公司投 资比例	合并范围内 控股比例	是否纳入 合并范围
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币 150	燃气机轮机备件及中外 合资自用燃料油代理	USD 80	100%	100%	是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HKD 20	进出口贸易			100%	是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RMB 11,385	余热利用的技术开发、余 热利用发电和燃机发电	RMB 8,538.75	75%	100%	是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RMB 39,680	燃机发电、余热发电、供 电和供热（不包括供热管 网）项目	RMB 21,824	55%	80%	是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RMB 1,000	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 厂（站）建设工程的技术 咨询及相关运行设备的 维护和检修	RMB 600	60%	60%	是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USD 3,504	筹建天然气发电站的建 设、经营	RMB 11,538.26	40%	55%	是



2、 本公司投资的合营企业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本公司对其投资 额(万元)	占权益 比例(%)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RMB 5,330	组织柴油、重油、润滑油供应	RMB 2,665.00	50%

3、 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情况：

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动。

五、 合并会计报表有关数据说明(如无特别注明，以下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2005. 12. 31	2004. 12. 31
现金	541,031.32	2,321,743.66
银行存款	293,240,657.23	578,461,928.98
其他货币资金	13,744,816.46	867,386.82
	<u>307,526,505.01</u>	<u>581,651,059.46</u>

2005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列示如下：

项目	币别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现金	HKD	91,201.77	1.0403	94,877.20
	USD	32,038.50	8.0702	258,557.10
	欧元	8,317.87	9.5797	79,682.70
银行存款	HKD	2,174,984.36	1.0403	2,262,636.23
	USD	43,838.34	8.0702	353,784.17
	新加坡币	284,559.00	4.8543	1,381,334.75
其他货币资金	HKD	3,797,502.18	1.0403	3,950,541.52
	USD	47,408.77	8.0702	382,598.26

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05. 12. 31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9,231,541.29	100%		0%
	<u>229,231,541.29</u>	100%	<u>0.00</u>	
账龄	2004. 12. 31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4,362,590.90	100%		0%
	<u>234,362,590.90</u>	100%	<u>0.00</u>	



(2)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 没有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 较大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欠款单位	金 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广东电网公司深圳供电局	195,170,338.78	一年以内	电费
广东电网公司	14,570,682.04	一年以内	电费
东莞东城东兴热电有限公司	6,000,000.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海润实业有限公司	4,366,949.35	一年以内	汽费
永新印染厂(深圳)有限公司	3,819,053.47	一年以内	汽费

注: 应收广东电网公司深圳供电局的电费已于 2006 年 1 月 25 日收回; 应收广东电网公司的电费已于 2006 年 3 月 16 日全部收回。

3、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列示如下:

2005. 12. 31				
账龄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0,557,562.87	61.00%		0%
1~2 年	30,461,400.33	23.07%	1,523,070.02	5%
2~3 年	58,134.79	0.04%	5,813.48	10%
3 年以上	783,556.45	0.59%	156,711.29	20%
3 年以上	20,207,364.70	15.30%	20,207,364.70	100%
	132,068,019.14	100.00%	21,892,959.49	

2004. 12. 31				
账龄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1,469,785.33	73.76%		0%
1~2 年	340,708.74	0.35%	17,035.44	5%
2~3 年	2,603,446.35	2.69%	260,344.64	10%
3 年以上	2,281,321.29	2.35%	456,264.25	20%
3 年以上	20,207,364.70	20.85%	20,207,364.70	100%
	96,902,626.41	100.00%	20,941,009.03	

(2)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 没有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96,849,819.40 元, 占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3.33%。

(4)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 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项 目	2005. 12. 31	内 容
中山中发电力有限公司	41,631,211.60	往来款
中山项目	15,805,301.10	往来款
杭州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14,850,000.00	应收设备款



惠州市大石湖开发项目	14,311,626.70	土地开发费用
佛山市佛能发电有限公司	10,251,680.00	应收工程款
	<u>96,849,819.40</u>	

(5) 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项 目	2005. 12. 31	内容
惠州市大石湖开发项目	14,311,626.70	土地开发费用
南山区投资管理公司	5,895,738.00	往来款

(6) 2005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列示如下:

币别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HKD	129,909.70	1.0403	135,145.06
USD	3,200.00	8.0702	25,824.64
新加坡币	2,875.00	4.8543	13,956.11

4、 预付账款

账龄	2005. 12. 31		2004. 12. 31	
	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1 年以内	38,804,215.83	99%	60,957,093.67	100%
1-2 年	391,319.00	1%		
	<u>39,195,534.83</u>	100%	<u>60,957,093.67</u>	100%

(1)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 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 2005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列示如下:

币别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USD	10,273.60	8.0702	82,910.01
欧元	980.00	9.5797	9,388.11

5、 存货

	2005. 12. 31		2004. 12. 31	
	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燃料	277,746,111.61		138,904,570.98	
备品备件	146,714,158.36	6,843,694.05	107,033,845.80	6,843,694.05
辅助材料	11,806,163.63		10,042,607.44	
低值易耗品	378,053.76		126,272.36	
其他	528,470.85		144,550.63	
	<u>437,172,958.21</u>	<u>6,843,694.05</u>	<u>256,251,847.21</u>	<u>6,843,694.05</u>



注：公司期末对各类存货进行检查，其中三台 PG5361B 型燃机备件可变现净值较成本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843,694.05 元。

6、待摊费用

项目	2005. 12. 31	2004. 12. 31
预付保险费用	2,505,285.93	52,869.20
预付场地租金	5,662.50	3,271,204.36
预付贴现利息	3,873,816.17	
待抵扣进项税款	11,848,384.69	
其他	125,718.01	138,823.33
	<u>18,358,867.30</u>	<u>3,462,896.89</u>

7、长期股权投资

(1)按项目列示

项 目	2004.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5. 12. 31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子公司投资						
合营企业投资	12,736,053.68		9,492,555.93		22,228,609.61	
联营企业投资	3,799,949.92		1,157,184.80	1,785,954.08	3,171,180.64	
其他股权投资	71,885,400.00				71,885,400.00	
	<u>88,421,403.60</u>	<u>0.00</u>	<u>10,649,740.73</u>	<u>1,785,954.08</u>	<u>97,285,190.25</u>	<u>0.00</u>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列示如下：

A、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期限	占被投资公司 注册资本比例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安徽省铜陵深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	42,885,400.00	
深圳市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	29,000,000.00	
			<u>71,885,400.00</u>	<u>0.00</u>

B、采用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初始投资额	追加投资额	被投资单位 权益增减额	分得的 现金红利额	累计权益 增 减 额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26,650,000.00		9,492,555.93		-4,421,390.39
深圳市月亮湾仁合实业有限公司	2,400,000.00		1,157,184.80	1,785,954.08	771,180.64
	<u>29,050,000.00</u>	<u>0.00</u>			<u>-3,650,209.75</u>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原值	2004. 12. 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5. 12. 31
房屋及建筑物	113,470,672.08	87,317,123.89		200,787,795.97
机器设备	1,956,559,554.29	1,010,008,048.91		2,966,567,603.20
运输设备	26,842,878.81	1,538,931.50	873,072.00	27,508,738.31
其他设备	46,875,576.94	2,901,514.25		49,777,091.19



	2,143,748,682.12	1,101,765,618.55	873,072.00	3,244,641,228.67
累计折旧	2004. 12. 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5. 12. 31
房屋及建筑物	38,195,768.90	7,929,698.20		46,125,467.10
机器设备	872,880,952.24	172,864,878.90		1,045,745,831.14
运输设备	10,334,240.08	3,661,076.65	551,312.64	13,444,004.09
其他设备	32,739,069.35	2,769,841.56		35,508,910.91
	954,150,030.57	187,225,495.31	551,312.64	1,140,824,213.24
净值	1,189,598,651.55			2,103,817,015.43

注 1：本期由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1,052,884,771.29 元。

注 2：上述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担保情况。

注 3：公司期末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生应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公司本期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备注
以大代小中山工程	1,218,000,000.00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83.69%	注 1
东莞天然气燃机电厂项目	1,073,287,000.00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76.73%	注 2
南山热电厂油改气工程	73,540,000.00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2.9%	注 3
其他零星工程		其他来源		
设备改造工程		其他来源		

注 1：以大代小中山工程为纳入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出资建设的两套 PG9171E 型燃气轮机、配套建设的余热锅炉和联合循环蒸汽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 2*18 万千瓦。该项目的第一套联合循环已于 2005 年 1 月 1 日正式投入商业运行，第二套联合循环已于 2005 年 2 月投入商业运行。目前该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是办公楼、生产综合楼及相应配套的厂区道路、围墙工程，预计工程完工时间为 2006 年 12 月。

注 2：东莞天然气燃机电厂项目为纳入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出资建设的两套燃机联合循环发电机组（2*18 万千瓦），该项目的第二套燃机联合循环发电机组已于 2006 年 1 月 20 日连续试运行成功，第一套燃机联合循环发电机组也于 2006 年 1 月 22 日试运行成功，公司于 2006 年 3 月与广东电网公司签订了《临时购售电合同》。

该公司其中的一套燃机联合循环发电机组已被抵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作为该公司 30,000 万元中期贷款合同的抵押物，贷款期限为 5 年。



注 3：公司根据深发改[2005]573 号文的批复，对下属南山热电厂现有的燃机—蒸汽联合循环机组进行改烧天然气的改造，油改气工程的总预算为 7,354 万元，工程预计 2006 年 6 月完工，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前期的征地规划工作。

(2) 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如下：

工程名称	2004. 12. 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数	2005. 12. 31
以大代小三期供热工程	46,243,152.84	1,074,318.60	47,317,471.44		
以大代小中山工程	987,161,300.61	32,128,264.30	992,497,686.49		26,791,878.42
东莞天然气燃机电厂项目	209,642,449.02	596,632,452.12			806,274,901.14
南山热电厂油改气工程		2,136,792.88			2,136,792.88
其他零星工程	2,601,417.23	3,292,711.60	5,894,128.83		
设备改造工程	1,856,734.59	6,614,175.27	7,175,484.53		1,295,425.33
合计	1,247,505,054.29	641,878,714.77	1,052,884,771.29	0.00	836,498,997.77

(3) 在建工程所包含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如下：

工程名称	2004. 12. 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数	2005. 12. 31
以大代小三期供热工程	809,007.37		809,007.37		
以大代小中山工程	25,666,893.26	3,029,457.42	25,425,569.35		3,270,781.33
东莞天然气燃机电厂项目		21,701,079.14			21,701,079.14
合计	26,475,900.63	24,730,536.56	26,234,576.72	0.00	24,971,860.47

(4) 公司期末对在建工程逐项进行检查，未发生应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公司本期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项 目	取得方式	原 值	剩余摊销年限
公司内土地开发费	购买	32,947,542.20	4.33
公司外土地使用权	购买	13,686,392.62	4.33
8、9 号发电机组增容费	购买	53,106,900.00	0
余热利用技改项目优先收益权	购买	50,000,000.00	4
用友软件(财务软件)	购买	23,600.00	3.25
用友软件(仓管软件)	购买	11,300.00	3.67
档案管理软件	购买	3,376.07	4.25
		149,779,110.89	



(2) 无形资产本期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04.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2005. 12. 31
公司内土地开发费	5,581,572.66		1,046,544.60	28,412,514.14	4,535,028.06
公司外土地使用权 (注)	1,974,645.02	2,388,572.44	370,477.49	8,040,880.20	3,992,739.97
8、9 号发电机增容费	2,212,787.47		2,212,787.47	53,106,900.00	
余热利用技改项目优 先收益权	41,666,666.67		8,333,333.42	16,666,666.75	33,333,333.25
用友软件(财务软件)	20,060.00		4,720.04	8,260.04	15,339.96
用友软件(仓管软件)	10,546.67		2,260.00	3,013.33	8,286.67
档案管理软件		3,376.07	506.43	506.43	2,869.64
	<u>51,466,278.49</u>	<u>2,391,948.51</u>	<u>11,970,629.45</u>	<u>106,238,740.89</u>	<u>41,887,597.55</u>

注: 公司外土地使用权的本期增加额是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转回数。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04.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回	2005. 12. 31
公司外土地使用权	4,041,344.89		2,388,572.44	1,652,772.45
	<u>4,041,344.89</u>	<u>0.00</u>	<u>2,388,572.44</u>	<u>1,652,772.45</u>

注: 公司期末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 其中公司外(位于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妈庙村新桥水库东侧12,400平方米)土地使用权, 经惠州大亚湾国源地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核定总地价为607.60万元, 公司据此将以前年度提取的减值准备转回238.86万元。

11、 长期待摊费用

(1) 长期待摊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预计摊销年限	原始发生额	剩余摊销年限
总部装修费	4.67年	9,881,499.69	2.92
燃机工程公司装修费	5年	1,518,589.23	3.5
深南电(东莞)开办费		<u>9,777,512.36</u>	
		<u>21,177,601.28</u>	

(2) 长期待摊费用本期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04. 12. 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累计摊销额	2005. 12. 31
总部装修费	8,280,602.42	15,250.00	2,114,196.36	3,699,843.63	6,181,656.06
燃机工程公司装修费	1,061,170.74	32,950.23	31,108.50	455,576.76	1,063,012.47
深南电(东莞)开办费		9,777,512.36	9,777,512.36	9,777,512.36	
	<u>9,341,773.16</u>	<u>9,825,712.59</u>	<u>11,922,817.22</u>	<u>13,932,932.75</u>	<u>7,244,668.53</u>

**12、 递延税款借项**

项 目	2005. 12. 31	2004. 12. 31
各项减值准备	4,206,011.35	4,608,241.77
未付工资及奖金	4,730,028.39	4,671,629.84
	<u>8,936,039.74</u>	<u>9,279,871.61</u>

13、 短期借款

	2005. 12. 31	2004. 12. 31
信用借款	1,009,522,800.00	1,252,732,970.00
保证借款	130,000,000.00	
	<u>1,139,522,800.00</u>	<u>1,252,732,970.00</u>

2005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列示如下：

币别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USD	12,000,000.00	8.0702	96,842,400.00

14、 应付票据

种类	2005. 12. 31	2004. 12. 31
银行承兑汇票	514,568,491.32	
商业承兑汇票	71,800,000.00	
	<u>586,368,491.32</u>	<u>0.00</u>

注：应付票据年末余额均在 2006 年到期支付。

15、 应付账款

项 目	2005. 12. 31	2004. 12. 31
应付油款	88,908,402.32	63,266,499.20
应付工程款	22,307,651.17	25,050,011.42
其他	7,990,304.59	8,669,469.92
	<u>119,206,358.08</u>	<u>96,985,980.54</u>

(1)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没有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 2005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列示如下：

币别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USD	82,864.52	8.0702	668,733.25

16、 预收账款

项 目	2005. 12. 31	2004. 12. 31
佛山市福能发电有限公司		20,622,592.00
东莞东城东兴热电有限公司		6,600,000.00
东莞通明电力有限公司		9,900,000.00
内蒙古苏里格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u>400,000.00</u>	<u>37,122,592.00</u>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没有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7、 应付股利

	2005. 12. 31	2004. 12. 31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东	9,075.35	9,072.85

18、 应交税金

税 种	计缴标准	2005. 12. 31	2004. 12. 31
增值税	应税收入的 13%、17%	-51,183,589.51	-32,861,170.50
所得税	15%	10,686,318.31	28,676,333.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的 1%	1,251,624.68	1,262,734.29
营业税	应税收入的 3%、5%	1,867,646.76	587,293.91
个人所得税		-5,024,264.74	11,034,193.39
房产税		387,868.77	
		-42,014,395.73	8,699,384.24

19、 其他应交款

项 目	计缴标准	2005. 12. 31	2004. 12. 31
堤围防护费	应税收入的0.09%		-4,500.00
		0.00	-4,500.00

20、 其他应付款

	2005. 12. 31	2004. 12. 31
其他应付款	81,113,515.29	95,588,545.96
	81,113,515.29	95,588,545.96

(1)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款项 547,428.90 元。

(2)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列示如下：

项目	款项性质	金 额
工程款及质保金	未付工程款及质保金	30,801,631.35
生产经营考核奖	根据公司《2005 年薪酬及生产经营考核与奖惩方案》计提未支付的奖金	28,842,791.86
百卓利石油有限公司	往来款	6,500,155.27

(3) 2005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列示如下：

币别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USD	25,999.63	8.0702	209,822.21
HKD	6,328,784.56	1.0403	6,583,834.58
新加坡币	165,827.00	4.8543	804,974.01



21、 预提费用

项目	2005. 12. 31	2004. 12. 31
借款利息	1,742,098.13	1,697,753.54
其他	25,436.53	12,140.20
	<u>1,767,534.66</u>	<u>1,709,893.74</u>

2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005. 12. 31	2004. 12. 31
信用借款	119,052,72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u>219,052,720.00</u>	<u>0.00</u>

2005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列示如下:

币别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USD	3,600,000.00	8.0702	29,052,720.00

23、 长期借款

	2005. 12. 31	2004. 12. 31
信用借款	316,158,160.00	228,977,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借款利息	1,076,214.55	547,167.42
	<u>417,234,374.55</u>	<u>429,524,167.42</u>

2005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列示如下:

币别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USD	10,824,552.00	8.0702	87,356,299.55

24、 股本

股东类别	2004.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5. 12. 31
一、尚未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312,853,274.00			312,853,274.00
(1)国家拥有股份	85,538,864.00			85,538,864.00
其中:国家股	30,829,682.00			30,829,682.00
国有法人股	54,709,182.00			54,709,182.00
(2)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13,783,159.00			113,783,159.00
(3)外资法人持有股份	113,531,251.00			113,531,251.00
2、募集法人股	61,700,661.00			61,700,661.00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374,553,935.00			374,553,935.00
二、已流通股份				
1、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64,846,135.00			64,846,13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08,565,928.00			108,565,928.00
已流通股份合计	173,412,063.00			173,412,063.00



三、股份总数	547,965,998.00	0.00	0.00	547,965,998.00
--------	----------------	------	------	----------------

25、 资本公积

项 目	2004. 12. 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5. 12. 31
股本溢价	215,487,650.42			215,487,650.42
股权投资准备（注）	31,129,783.57	56,350,000.00	2,211,591.79	85,268,191.78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42,951,130.23			42,951,130.23
其他资本公积	14,160.00			14,160.00
	<u>289,582,724.22</u>	<u>56,350,000.00</u>	<u>2,211,591.79</u>	<u>343,721,132.43</u>

注：本期股权投资准备增加额是由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本期动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按动用数确认相应的股权投资准备。

本期股权投资准备减少额是由于纳入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公司按投资比例形成的股权投资准备。

26、 盈余公积

	2004. 12. 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5. 12. 31
法定盈余公积（注）	281,696,480.49	26,910,167.30	56,350,000.00	252,256,647.79
法定公益金	121,690,618.46	13,455,083.65		135,145,702.11
任意盈余公积	22,749,439.73			22,749,439.73
	<u>426,136,538.68</u>	<u>40,365,250.95</u>	<u>56,350,000.00</u>	<u>410,151,789.63</u>

注：法定盈余公积本年减少数是由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本年动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公司相应减少盈余公积留存数。

27、 未分配利润

2004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07,962,842.07
加：2005年净利润		29,919,685.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0%）		26,910,167.30
提取法定公益金（5%）		13,455,083.65
分配普通股股利（注1）		273,982,999.00
2005年年末未分配利润（注2）		<u>223,534,277.84</u>

注 1：本年度实施分配 2004 年度普通股股利，该分配金额业经 2005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注 2：2006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四届第十八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8、 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售电收入（注 1）	2,815,647,549.02	2,218,011,516.28
工程承包经营收入（注 2）	178,600,672.00	214,701,008.00
售热收入（注 3）	36,433,810.73	
	<u>3,030,682,031.75</u>	<u>2,432,712,524.28</u>



注 1：本公司售电收入的主要客户是广东电网公司深圳供电局、广东电网公司，售电收入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 92.90%。

注 2：本公司 2003 年 12 月 20 日与佛山市福能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佛山沙口电厂扩建工程项目总承包合同》，项目总承包金额约 3.5 亿元，该工程已于 2005 年 5 月全部竣工投产，工程承包经营收入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 5.9%。

注 3：本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出资建设的“燃机热电联供工程”本年 6 月 30 日正式投产，售热收入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 1.2%。

29、 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售电成本	2,882,679,990.11	1,754,642,038.02
工程承包经营成本	116,912,442.29	177,887,164.64
售热成本	32,710,272.05	
	<u>3,032,302,704.45</u>	<u>1,932,529,202.66</u>

3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税 种	计缴标准	2005年度	2004年度
营业税	应税收入的 3%,5%	3,564,750.00	1,870,0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的 1%	1,230,776.69	1,580,112.72
		<u>4,795,526.69</u>	<u>3,450,112.72</u>

31、 其他业务利润

	2005年度	2004年度
(1) 其他业务收入		
余热利用技改项目收入	14,880,000.00	3,720,000.00
培训费收入	3,441,650.00	3,987,800.00
会务费收入		670,266.72
	<u>18,321,650.00</u>	<u>8,378,066.72</u>
(2) 其他业务支出		
培训费支出	974,419.61	1,856,565.58
工程人员补贴		104,000.00
税金及附加	3,806,450.41	2,896,967.02
	<u>4,780,870.02</u>	<u>4,857,532.60</u>
(3) 其他业务利润	<u>13,540,779.98</u>	<u>3,520,534.12</u>

**32、 财务费用**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利息收入	-7,725,356.45	-3,849,063.33
利息支出	87,415,364.66	25,116,580.83
汇兑损益	-16,916,028.16	218,502.32
金融机构手续费	521,099.33	1,198,151.34
	<u>63,295,079.38</u>	<u>22,684,171.16</u>

33、 投资收益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净增减额	10,649,740.75	13,822,749.82
	<u>10,649,740.75</u>	<u>13,822,749.82</u>

34、 补贴收入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中小企业贴息收入（注 1）	3,000,000.00	
燃油补贴（注 2）	118,271,020.00	5,925,036.00
	<u>121,271,020.00</u>	<u>5,925,036.00</u>

注 1：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收到中山经贸局发放的中小企业贴息。

注 2：根据深贸工电字[2005]28 号、深贸工电字[2005]112 号、深贸工电字[2005]162 号文的通知，公司收到在夏季用电高峰期顶峰发电的燃油补贴款。

35、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转回	-2,388,572.44	
捐赠支出	2,08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2,779,046.99	397,506.46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20,218.32
其他	20,000.00	765.69
	<u>2,490,474.55</u>	<u>418,490.47</u>

36、 非经常性损益（收益 + 、损失 - ）

	2005年度	2004年度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121,271,020.00	5,925,036.00
收回受益基金	308,253.00	456,329.00
营业外收入	49,230.89	5,362,780.84
扣除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支出	-4,879,046.99	-418,490.47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2,388,572.44	7,278,609.58
所得税影响数	-359,934.36	-2,790,639.74
	<u>118,778,094.98</u>	<u>15,813,625.21</u>

**37、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主要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政府补贴拨款	12,127.10

38、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主要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用现金支付的各项管理费用	1,731.43
支付中山中发电力有限公司往来款	2,995.12
支付武汉硚口区人民法院诉讼担保费	750.00
支付中国国际税务咨询公司深圳分公司税务咨询代理费	671.33
捐赠支出	208.00

六、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如无特别注明，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05. 12. 31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5,170,338.78	100%		0%
	195,170,338.78	100%	0.00	

账龄	2004. 12. 31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7,469,894.38	100%		0%
	217,469,894.38	100%	0.00	

(2)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没有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欠款。

(3)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较大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欠款单位	金 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广东电网公司深圳供电局	195,170,338.78	一年以内	电费

注：应收广东电网公司深圳供电局的电费已于 2006 年 1 月 25 日收回。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05. 12. 31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3,428,629.65	77.93%		0%
1~2 年	5,401,239.46	4.51%	270,061.97	5%
2~3 年	23,134.79	0.02%	2,313.48	10%
3 年以上	832,776.25	0.69%	166,555.25	20%
3 年以上	20,207,364.70	16.85%	20,207,364.70	100%
	119,893,144.85	100.00%	20,646,295.40	



账龄	2004. 12. 31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1,772,328.72	73.86%		0%
1~2 年	305,708.74	0.31%	15,285.44	5%
2~3 年	2,603,446.35	2.68%	260,344.64	10%
3 年以上	2,281,321.29	2.35%	456,264.25	20%
3 年以上	20,207,364.70	20.80%	20,207,364.70	100%
	<u>97,170,169.80</u>	<u>100.00%</u>	<u>20,939,259.03</u>	

(2)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 没有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欠款。

(3)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 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项 目	2005. 12. 31	内容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56,367,823.67	往来款
中山项目	15,805,301.10	往来款
惠州市大石湖开发项目	14,311,626.70	土地开发费用
佛山市佛能发电有限公司	10,251,680.00	应收工程款
武汉硚口区人民法院	7,545,324.00	诉讼担保及案件受理费
	<u>104,281,755.47</u>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04.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5. 12. 31	
	金额	减值 准备			金额	减值 准备
子公司投资	738,772,886.20		243,204,673.47	236,813,032.21	745,164,527.46	
	12,736,053.6				22,228,609.6	
合营企业投资	7		9,492,555.94		1	
其他股权投资	71,885,400.0				71,885,400.0	
	0				0	
	<u>823,394,339.87</u>	<u>0.00</u>	<u>252,697,229.41</u>	<u>236,813,032.21</u>	<u>839,278,537.07</u>	<u>0.00</u>

(2) 按明细列示如下:

A、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 期限	占被投资公司 注册资本比例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安徽省铜陵深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	42,885,400.00	
深圳市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	29,000,000.00	
			<u>71,885,400.00</u>	<u>0.00</u>



B、采用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初始投资额	追加投资额	被投资单位 权益增减额	分得现金红利额	累计权益 增 减 额
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5,122,071.32	1,581,728.68	-2,675,163.96		196,607,828.40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29,325,000.00	13,800,000.00	139,421,773.48	236,813,032.21	219,149,805.44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26,650,000.00		9,492,555.94		-4,421,390.39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54,560,000.00	163,680,000.00	-104,157,181.29		-109,085,485.50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0		29,717,850.18		52,952,024.06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39,694,160.00	75,688,400.00	-3,911,004.94		-3,911,004.94
	<u>161,351,231.32</u>	<u>254,750,128.68</u>			<u>351,291,777.07</u>

4. 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售电收入（注 1）	1,536,484,577.83	1,493,030,396.29
工程承包经营收入（注 2）	140,000,672.00	210,001,008.00
售热收入（注 3）	17,702,471.08	
	<u>1,694,187,720.91</u>	<u>1,703,031,404.29</u>

注 1：本公司的售电客户是广东电网公司深圳供电局，售电收入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 90.70%。

注 2：本公司 2003 年 12 月 20 日与佛山市福能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佛山沙口电厂扩建工程项目总承包合同》，项目总承包金额约 3.5 亿元，该工程已于 2005 年 5 月全部竣工投产，工程承包经营收入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 8.26%。

注 3：本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出资建设的“燃机热电联供工程”本年 6 月 30 日正式投产，本公司与新电力签订《代销热汽协议》，售热收入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 1.04%。

5. 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售电成本	1,719,623,177.79	1,380,105,234.06
工程承包经营成本	126,095,930.50	164,327,372.98
售热成本	14,431,625.82	
	<u>1,860,150,734.11</u>	<u>1,544,432,607.04</u>

6. 投资收益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净增减额	70,100,421.20	294,106,972.50
	<u>70,100,421.20</u>	<u>294,106,972.50</u>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燃气轮机备件及中外合资自用燃料油代理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魏文德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香港	进出口贸易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傅博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	余热利用的技术开发、余热利用发电和燃机发电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林青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中山市	燃机发电、余热发电、供电和供热（不包括供热管网）项目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傅博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厂（站）建设工程的技术咨询及相关运行设备的维护和检修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孙守林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东莞市	筹建天然气发电站的建设、经营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傅博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2004.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5.12.31
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币150			新加坡币150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HKD 20			HKD 20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RMB 5,750	RMB 5,635		RMB 11,385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RMB 19,840	RMB 19,840		RMB 39,680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RMB 1,000			RMB 1,000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USD 1,199	USD 2,305		USD 3,504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2004.12.31	合并范围内持股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5.12.31	合并范围内持股
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USD 80	100%			USD 80	100%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HKD 22.60	100%			HKD 22.60	100%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RMB 5,750	100%	RMB 5,635		RMB 11,385	100%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RMB 15,872	80%	RMB 15,872		RMB 31,744	80%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RMB 600	60%			RMB 600	60%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RMB 5,457.95	55%	RMB 10,409.37		RMB15,867.32	55%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企业名称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深圳市月亮湾仁合实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的关系

股东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5、关联方交易

① 租 赁（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储油罐）

关联公司名称	2005年度		2004年度	
	金额（万元）	占年度储运费%	金额（万元）	占年度储运费%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2,853.76	94.29%	3,820.40	96.70%

② 管道使用费（公司向关联方支付管道使用费）

关联公司名称	2005年度		2004年度	
	金额（万元）	占年度使用费%	金额（万元）	占年度使用费%
深圳市月亮湾仁合实业有限公司	593.30	75.93%	691.19	44.19%

注：以上关联交易均参照当期市场交易价格进行。

③ 提供担保（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年利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期限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20,000.00	5.49%	2003.12.31——2006.12.31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19,000.00	5.022%	2005.3.8——2006.3.8

④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05. 12. 31		2004.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u>应付账款：</u>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3,037,000.00	2.55%	3,190,761.90	3.29%
深圳市月亮湾仁合实业有限公司			809,373.63	0.83%
<u>其他应付款：</u>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47,428.90	0.67%	553,338.64	0.58%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43,691.06	0.05%	44,519.70	0.047%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提供如下担保：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年利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期限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10,000.00	5.49%	2003.12.31——2006.12.31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13,000.00	5.022%	2005.3.8——2006.3.8

九、承诺事项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有如下重大承诺事项：

- 1、 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需支付储油罐租金2,816万元。



2、 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需支付燃机“以大代小”技改三期工程款(包括工程质保金)和“以大代小”集中供热工程款1,740万元。

3、 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需支付南山热电厂油改气项目工程款7,200万元。

4、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需支付“以大代小”技改工程款、环保工程及其他技术改造工程款9,336万元。

5、 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需支付天然气燃机电厂项目工程款及质保金10,650万元。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第十八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议，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鉴于国际市场油价居高不下导致公司发电燃料成本大幅上升，公司 2005 年末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十一、债务重组事项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没有发生债务重组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收到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退还“以大代小”技改项目 2004 年度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 12,249,469.08 元，已冲减该公司本年的所得税费用。

2、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东莞高埗天然气燃机电厂项目中，第二套燃机联合循环发电机组(1*18 万千瓦)已于 2006 年 1 月 20 日连续试运行成功，第一套燃机联合循环发电机组(1*18 万千瓦)也于 2006 年 1 月 22 日试运行成功，目前公司已与广东电网公司签订了《临时购售电合同》。

3、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 2005 年 8 月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 30,000 万元中期贷款合同，抵押物为该公司的一套燃机联合循环发电机组，贷款期限为 2005 年 8 月至 2010 年 8 月。

4、2003 年 8 月 8 日，公司与中山市电力开发公司签定了《关于中山发电厂和中山中发电力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和资产、债务重组的原则协议》，双方同意由公司按该协议的规定以承债方式受让中山市电力开发公司持有的中山发电厂 80%的出资人权益和中山中发电力有限公司 75%的股权，并在股权转让完成后在中山中发电力有限公司和中山嘉发电力有限公司之间进行资产重组。



2005 年 7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待签署的《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山市电力开发公司关于转让中山发电厂有限公司 75%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山市电力开发公司关于转让中山中发电力有限公司 75%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双方在《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股权转让的成交条件，包括股权转让协议正式生效、中山发电厂有限公司、中山中发电力有限公司与中山市电力开发公司的债务重组完成等。目前股权转让的成交条件仍未完全满足，双方仍在进一步协商之中。

5、公司 2003 年 12 月 20 日与佛山市福能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佛山沙口电厂扩建工程项目总承包合同》，总承包金额约 3.5 亿元，其中设备采购金额为 1.45 亿元，该项目已于 2005 年 5 月建成投产。

6、根据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和深圳市财政局深贸工电字[2005]28 号、深贸工电字[2005]112 号、深贸工电字[2005]162 号文，公司于 2005 年度收取燃油补贴共计 11,827.10 万元。

7、根据深纪法[2003]13 号文的要求，公司应收回违规集资分红款 37,079,355.56 元，本年已收回款项 308,253.00 元，业已冲减本期主营业务成本；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收回款项 28,716,198.10 元，尚未收回余款正在清退之中。

8、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下发的发改办能源[2005]1012 号文，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燃气蒸汽联合循环机组电站项目被定性为审批核准程序违规的建设项目，目前公司正在积极进行该项目的申报核准工作，完善这两个项目的审批手续。

9、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 2006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06 年 3 月 20 日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批复同意；公司已于 2006 年 3 月 24 日公告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0、公司并无就 20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后会计期间编制任何经审核的会计报表。

补充资料

1、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净资产（千元）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净利润（千元） （2005 年度）
按国际会计准则计算	1,507,407	29,919
遵照国际会计准则作出的调整：		
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影响调整		
可供出售财务资产之重估	17,966	0
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	1,525,373	29,919

注：以上按国际会计准则计算的净资产和净利润是经境外审计机构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字。

2、其他会计资料——相关指标计算表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0.42%	-0.42%	-0.01	-0.01
营业利润	-7.83%	-7.83%	-0.22	-0.22
净利润	1.96%	1.96%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3%	-5.83%	-0.16	-0.16

3、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05 年度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121,271,020.00
收回受益基金	308,253.00
营业外收入	49,230.89
扣除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支出	-4,879,046.99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2,388,572.44
所得税影响数	-359,934.36
	<u>118,778,094.98</u>

4、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回数	期末余额
一、坏账准备合计	20,941,009.03	951,950.46		21,892,959.49
其中：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20,941,009.03	951,950.46		21,892,959.49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三、存货跌价准备	6,843,694.05			6,843,694.05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041,344.89		2,388,572.44	1,652,772.45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合 计	31,826,047.97	951,950.46	2,388,572.44	30,389,425.99



5、两年变动幅度超过 30%，或占资产总额 5%或利润总额 10%以上项目说明

(1) 利润表数

项 目	变动幅度	本年累计发生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说 明
主营业务收入	24.58%	299.90 倍	发电量增加
主营业务成本	56.91%	300.06 倍	发电量增加、油价上涨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9.00%	47.45%	工程承包税金增加
主营业务利润	-101.29%	-63.49%	油价上涨、中山电厂实行较低的临时电价
其他业务利润	284.62%	133.99%	其他业务增加
管理费用	-11.52%	625.42%	开展开源节流活动，压缩可控费用
财务费用	179.03%	626.33%	中山电厂利息支出停止资本化而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营业利润	-129.39%		主营业务利润下降、期间费用增加
投资收益	-22.95%	105.38%	减少参资企业收益
补贴收入	1,946.76%	1,200.03%	政府补贴增加
营业外收入	-99.08%	0.49%	清理固定资产收入减少
营业外支出	495.11%	24.64%	根据董事会决议给予中山政府捐款

(2) 资产负债表数

项 目	变动幅度	年末余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说 明
货币资金	-47.13%	7.27%	合理安排资金存量，降低资金余额
应收账款	-2.19%	5.42%	应收 12 月份的电费收入减少
其他应收款	45.04%	2.60%	增加应收设备款等
预付账款	-35.70%	0.93%	期末预付采购货款减少
存货	72.54%	10.17%	原材料价格上涨和中山电厂本年投入商业运行而增加了存货
待摊费用	430.16%	0.43%	待抵扣进项税增加
固定资产净额	76.85%	49.73%	中山电厂本年将已达到使用状态的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32.95%	19.77%	同上
短期借款	-9.04%	26.94%	压缩了短期贷款规模
应付票据	5.86 亿元	13.86%	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油款
预收账款	-98.92%	0.01%	预收客户的款项减少
应付工资	78.04%	0.23%	期末应付员工工资增加
应交税金	-582.96%		原材料成本大幅上升，电价与成本倒挂，使应交增值税的进项税大于销项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19 亿元	5.18%	中山、东莞电厂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转为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6%	9.86%	归还了部分长期借款
少数股东权益	69.45%	4.09%	中山电厂、东莞电厂少数股东增加投资
股本		12.95%	本年度股本未发生变动
资本公积	18.70%	8.12%	股权投资准备增加
盈余公积	-3.75%	9.70%	新电力公司转增股本
未分配利润	-55.99%	5.28%	本年度实现净利润减少、分配 2004 年度现金股利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大公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在境外报纸上公布的年度报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六年四月十一日